

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粤学体艺联〔2024〕37号

关于举办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水球 锦标赛等项目比赛的函

各普通高校，各承办单位：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4年广东省学生体育竞赛计划〉的通知》（粤教体函〔2024〕4号），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水球锦标赛等年度单项体育赛事将于10月陆续举办。现将上述赛事的竞赛规程（见附件）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宜函告如下：

一、请各高校积极组队参赛，认真做好各项体育竞赛的运动员选拔、组队集训、报名和参赛等组织工作。

二、各参赛单位要强化运动项目规则和赛事规程学习，提高教练员专业素养和责任意识，做到熟悉规则、读懂规程；要科学合理安排学生运动员的日常和备赛训练，做到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要加强学生运动员的规则意识、爱国主义、集体主义、顽强拼搏精神培养。各参赛单位要严格落实《广东省体育局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通知》（粤体青〔2022〕29号）和《广东省体育局 广东省教育厅关

于印发<广东省青少年运动员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专项教育工作规范>的通知》(粤体青〔2022〕27号)等一系列关于体育赛事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文件精神,加强赛事应急处置及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并切实从严抓好参赛人员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教育工作。

三、各赛事承办单位要制定竞赛组织工作方案及安全预案,明确各方责任,细化工作流程,做到要求明确、流程清晰、责任到人。

学生体育竞赛要以育人为宗旨,突出教育特色,讲求综合效益,集中体现“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精神内核。通过体育竞赛检验体育课教学质量、提高课余训练水平,活跃校园文化生活,提高青少年学生的健康水平,发现和培养优秀体育人才,让广大青少年学生在体育活动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全面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推动我省新时代学校体育高质量发展。

- 附件: 1.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水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2.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匹克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3.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空手道锦标赛竞赛规程
4.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舞龙舞狮锦标赛竞赛规程
5.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跳绳锦标赛竞赛规程
6.2024年广东省大中小学生无人机、航空、航海、
车辆模型锦标赛竞赛规程
7.2024年广东省大中小学生五子棋锦标赛竞赛规程

8. 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桥牌锦标赛竞赛规程
9. 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飞镖锦标赛竞赛规程
10. 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舞蹈锦标赛竞赛规程
11. 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飞盘锦标赛竞赛规程
12. 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高尔夫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联系人：倪健铭，电话：020-87653952)

抄送：省学体艺联各体育类分支机构。

附件 1

2024 年广东省大学生水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主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三、承办单位：华南师范大学

广州卓逸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四、协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游泳分会

广东省中小学游泳教育研究与指导中心

五、参赛单位：全省各高校的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六、比赛日期和地点

（一）比赛日期：将于 10 至 12 月份举行，具体比赛日期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公布。

（二）比赛地点：华南师范大学广州校区大学城校园游泳馆。

七、竞赛分组及开设项目

（一）竞赛分组：甲组、乙组和丙组

（二）项目设置

1.男、女子水球比赛。

2.男、女子基本功比赛：25 米运球、掷远、水中原地纵跳摸高。

八、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基本条件

1.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在报名截止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需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2.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

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3.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4.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其所录取专业、层次所规定的学制年限(学制年限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参赛年限以省教育厅、省学体艺联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二) 分组及各组别条件

1.甲组

(1) 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 本科院校中非体育类专业的本科学生。

(3) 非体育类专业的全日制研究生。

2.乙组

(1) 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 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运动人体科学、运动康复、休闲体育等体育学类专业及表演(武术表演)的专科生、本科生和研究生。

(3) 通过体育特长生、体育特招、体育教育、体育代表队等体育类招生政策就读的香港、澳门及台湾学生。

(4) 按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录取政策或优秀运动员保送上大学政策,录取进入本科院校的运动员。

(5) 本科以高水平运动员、运动训练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身份入学,并经推荐免试入学的全日制研究生。

(6) 运动训练、竞技体育、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的专科、本科生。

3.丙组

(1) 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 普通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中非体育类专业学生。

(三) 限制性赛事

凡入学前曾代表各省份、职业俱乐部、行业体协(不含学生体协)、企业参加限制性赛事(1)的运动员(以上秩序册或成绩册为准),不得参加本次比赛;参加过限制性赛事(2)的运动员(以上秩序册或成绩册

为准)，仅允许参加本次赛事乙组比赛。运动员在入大学前以学籍所在学校名义参加过或入大学后参加限制性赛事（1）（2）的运动员，可按照“分组及各组别条件”报名参加所属组别比赛，但对此类参赛者，各校必须在报名截止前，主动将相关运动员的参赛情况（含《运动员曾参加限制赛事明细表》、赛事秩序册和成绩册复印件等），发送到此邮箱

（370223234@qq.com）。未发送或逾期发送不得参赛；经查实不符合本条规定的，取消相关运动员比赛资格和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有该运动员上场的场次判负（判对方 5:0 胜）。入大学时间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

限制性赛事 1：全国水球冠军赛、全国水球锦标赛、全国水球联赛。

限制性赛事 2：全国青少年水球锦标赛。

（四）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等学生，报名截止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再按照所就读的院校、专业和层次确定参赛组别。

（五）从专科升格为本科的院校，从招收本科生开始三个学年内，可以参加丙组比赛（本科生不得参赛）或甲组比赛，但参加甲组比赛后不得再参加丙组比赛。同一所学校不得同时参加甲组、丙组比赛。

（六）运动员必须按上述要求报名，不得跨校、跨组别报名参赛。

九、报名规定及办法

（一）以自愿为原则。

（二）报名规定

1.各院校各组别不限报名队数，如报 2 队及以上，统一以“***学校**组 1 队、2 队”命名。

2.每队限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2 人、运动员 15 人（含 2 名守门员）。

3.各队必须报领队，各队领队必须由本校在职在编教职工担任，运动员不得兼任教练员。各队必须指定领队或教练员中 1 人，作为队伍安全责任人，并全程随队参赛。

4.若领队、教练员人数不按规定填报，该队所有领队、教练员名单不得出现在秩序册中，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5.各队不得跨校、跨组、跨队组队。每名运动员只能代表1支队伍参加1个组别比赛,如代表2支或以上队伍报名或者参加2个或以上组别比赛,一经核实,赛前则取消该运动员本次赛事参赛资格,并不得补充、调整;赛中,则该队有该运动员上场比赛的场次判负(该队0:5负于对手),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6.若甲、丙组两组共报名少于5支队伍,则合并为校园组进行比赛,不视为跨组比赛。若乙组不足3支队伍,取消该组别比赛。

7.男、女子基本功比赛(25米运球、掷远、水中原地纵跳摸高),各单位各组各队各单项男、女子各限报3人,且须为参加水球比赛运动员。

8.大会只接受各单位各组别的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请各单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

9.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队伍的报项不符合规程规定时,主办单位将直接删去不符合报名规定的项目、运动员,不再另行通知。

(三) 报名办法

1.报名截止日期待定,逾期不予受理。届时将采用网上报名,请各单位密切关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

2.各队报名后,请务必主动添加邱老师微信(15622160812),以便邀请加入本次赛事教练交流群。

十、竞赛办法及相关规定

(一)比赛采用中国橄榄球协会审定的最新水球竞赛规则,比赛场地尺寸为20米×15米,采用4号球。

(二)每场比赛每队出场运动员人数,最多为15人(含2名守门员),且不少于7人(含1名守门员)。

(三)比赛时间。每场比赛四节,男子每节5分钟不停表,女子每节4分钟不停表,节间休息2分钟。

(四) 计分方法

1.所有比赛均需决出胜负。胜一场得3分,负一场得0分。若两队打平,将进行5米罚球决定胜负,则胜一场得2分,负一场得1分。

2.若采用单循环制,积分多者名次列前。若2队积分相等,则此2队之间比赛胜者名次列前。

3.若3队或3队以上积分相等，则比较几队之间比赛的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若还相等，比较几队之间比赛的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若还相等，则积分相等队伍通过5米罚球决定名次，罚球顺序由抽签决定。

4.如某队弃权或被取消比赛资格，则该场比赛判对方5:0胜。

(五) 根据2023年广东省大学生水球锦标赛成绩确定本次锦标赛各组别种子队，并在抽签会议上公布。

(六) 在运动员席就座的官员不得多于3名。

(七) 基本功比赛的测试办法和评分标准，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公布，请各队密切关注。

(八) 运动员在游泳池训练热身时，应遵守赛前热身训练安排，由此造成他人伤害的运动员不得参加当日比赛，并视情节严重程度，由竞赛委员会做出相应处罚。

(九) 运动队不得无故弃权。凡无故弃权者，取消该队成绩，不得参加后续比赛，并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一、报到事宜

(一) 具体报到事宜请于赛前一周查看赛事教练员微信群。

(二) 各参赛队伍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查验有关资料，领取秩序册等资料，逾期不予受理。

十二、抽签会议及联席会议

(一) 抽签会议通知、结果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公布，具体竞赛办法和抽签方案将在抽签会议上公布，请各队伍委派教练员参加。

(二) 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将在报到当天在赛区召开，各队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依时出席并签到，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出席。

(三) 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代表队(以联席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并且在第一阶段比赛时(单循环赛制决出名次的组别为前三轮)，该队所有教练员只能在观众席就座，不得进入运动员席指挥比赛。

(四) 上交有教练员签字的《参赛运动员确认名单》，名单上交后不得更改，如有错漏，责任自负。未按要求上交《参赛运动员确认名单》的

队伍，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十三、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录取名次

1.水球比赛。分别录取各组别男、女子前八名，不足8队参加则按实际参赛队数全部录取。

2.基本功比赛。分别录取各组别男、女子各单项前八名，不足8人参加则按实际参赛人数全部录取。

（二）奖励

1.对获得水球比赛前八名的队伍颁发奖杯、运动员颁发证书；对获得前三名的运动队教练员，经裁判组和大会审核，分别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2.对获得基本功比赛各单项前八名的运动员颁发成绩证书。

3.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总数5:1比例分别颁发优秀裁判员、工作人员奖。

4.经主办单位审核，对积极组织并为赛事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三）奖杯和证书由大会统一制订、赛区颁发。获得各组别前八名的参赛队伍，务必在颁奖仪式结束后10分钟内，派代表到比赛编排记录室签领各队成绩证书，逾期不领取，不予补发。

十四、集体活动规定

（一）如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各队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将不予发放奖杯、奖牌、牌匾及成绩证书。

（二）在主持人未宣布颁奖仪式结束前，所有队伍（含已领奖队伍）必须留在原地排队参加颁奖仪式，不得提前解散或离开，否则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并追回证书。

十五、经费

（一）各参赛队伍以学校为单位，根据报名情况统一向大会交纳参赛费2000元/队。

（二）代表队食宿、交通、保险、饮用水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

（三）裁判员、工作人员及有关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食宿费、交

通、保险和服装等有关费用由大会负责。

十六、赛风赛纪

(一) 为严肃赛风赛纪，体现学生体育赛事“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宗旨，各参赛单位务必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 对于跨校跨组跨队组队等违反赛风赛纪的代表队，经大会查实后，取消涉及运动员参赛资格和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三) 在赛事期间，由于不良行为被判罚的代表队官员、运动员，取消其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四) 运动员资格检查

1.赛前。报名结束5天后，至比赛报到前7天，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上公示（具体以微信群通知为准）。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仅在公示期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运动队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发送到此邮箱（baoming020@163.com）。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非公示期内不再受理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2.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始），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30分钟内进行申诉，过时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代表队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递交给赛事仲裁，同时交纳2000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出具调查费发票）。

3.主办单位将随时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抽查，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成绩、名次和收回证书，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收回证书，对该单位该组别及该队教练员处以禁赛1—2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大会将视具体情况，对违规运动员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取消违规运动员（队）成绩、名次后，其他运动员（队）所获名次不变。

（五）冒名顶替行为处理办法

1.取消替赛、被替赛运动员及违规运动队的比赛资格，不得参加后续比赛，取消违规运动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对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违规运动队及其领队、教练员处以禁赛2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

2.第一阶段比赛或直接以循环赛决出名次的组别。之前已结束的比赛结果有效，判申诉该场与其对阵的队伍以5:0获胜（如比赛对方净胜分大于5分时，则以实际比分计胜），判小组内其他未与其对阵的队伍均以5:0获胜。

3.第二阶段比赛或直接以淘汰赛决出名次的组别。之前已结束的比赛结果有效，判申诉该场与其对阵的队伍获胜并进入下一轮比赛。

4.比赛结束后，如违规运动队获得名次，则取消该队名次，追回奖杯证书等，由后面前八名内的运动队依次递升。

5.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十七、服装和比赛用球

（一）运动员一律不得留怪异发型、纹身和夸张的染发，不许佩戴项链等饰物进行比赛。

（二）各队必须自备比赛用蓝、白色水球帽（守门员为红色水球帽）。水球比赛中所穿水球装备必须符合水球竞赛规则及本次比赛大会相关条款要求。

（三）在运动员席就座的官员，着装必须统一，穿运动鞋或皮鞋。运动队官员参加集体活动不得穿拖鞋、短裤。

（四）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10天将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邮件到（370223234@qq.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申请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水球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服装广告申请必须经大会邮件或电话同意后方能印制，否则队伍不能穿印有该广告的服装比赛、领奖，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五）比赛用球：兴达仕4号水球。

十八、运动队资料查验

（一）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 dxzgsc@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广东省大学生水球锦标赛资格审查”。

1.比赛报名表的电子版。

2.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学习形式、专业、年级班别、层次、学制、入学时间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3.学籍证明材料。

（1）大一、研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大学版）》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 600K—1M。

（2）其他年级学生。下载完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后，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文件。

4.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 400K—600K。

5.每个组别单独一个文件夹（以“水球比赛+学校+组别”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邮件到以上指定邮箱。

（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每队 1 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和本队所有运动员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每人 1 份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分别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签名。

2.各学校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内，将《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拍照或扫描件，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拍照或扫描件，发到此邮箱（370223234@qq.com），且邮件标题和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广东省大学生水球锦标赛风险告知书”。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十九、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和学生证进行检录。

（一）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临时身份证、社保卡、居住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

（二）首选使用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三）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建议各带 2 种证件到赛区备用（如身份证 + 学生证，或是社保卡 + 一卡通）。

二十、退赛

（一）抽签前，如需退赛的队伍，务必在抽签前 3 天将加盖单位公章的《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到指定邮箱。

（二）抽签后，如需退赛的队伍，务必在赛前 5 天将加盖公章的《广东省中小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到指定邮箱。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的队伍，将取消该校该组别下一次赛事的参赛资格。

（三）指定邮箱为：370223234@qq.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水球赛退赛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

二十一、保险

（一）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含领队、教练员、队医和运动员）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建议意外医疗保险不低于 4 万元），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

（二）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

二十二、裁判员选派

仲裁、裁判长、裁判员等由主办单位选派，辅助裁判及工作人员由承办单位选派。

二十三、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四、资料下载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退赛

申请表》《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广东省大学生赛事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等，请统一在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大学生体育”（<http://www.gdssa.com/>）专栏下载。

二十五、赛事教练微信群

（一）本规程下发后，大会将去年本项赛事教练微信群改为今年赛事教练微信群，各单位各组别各队伍只能指派 1 名教练进群，必须以“组别+单位简称+姓名”命名群里昵称，不按要求设置的将删除出群。请参赛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在规程下发后主动添加邱老师微信（15622160812）。因多项赛事集中，请统一以“大学生水球赛+组别+学校+姓名”进行发送添加申请。

（二）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名单公示等），统一在教练微信群里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各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仅用于大会发布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反馈或提交申诉。任何人不得擅自在赛事微信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或向有关媒体提供）未经证实、具有煽动性或误导性的文字、图片或视频，以免因信息不对称产生误解，对我省学校体育工作产生不良影响，损害大家共同努力营造的良好发展氛围。对于不按照上述要求执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个人或单位，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视情节严重程度追加其他处罚或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六、未尽事宜，请各单位自行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主办单位不再下发书面通知或电话告知。

二十七、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附件2

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匹克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主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三、承办单位：东莞理工学院

四、协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匹克球分会
东莞市匹克球协会

五、参赛单位：全省各高校的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六、比赛日期和地点

(一) 比赛日期：2024年11月1日至3日（含报到）

(二) 比赛地点：东莞理工学院（松山湖校区），地址：东莞市松山湖产业园区大学路1号。

七、竞赛分组及开设项目

(一) 分组：甲组、乙组和丙组。

(二) 项目：男、女子单打、双打和混合双打。

八、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 基本条件

1.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在报名截止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需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2. 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3. 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和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4.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其所录取专业、层次所规定的学制年限（学制年限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参赛年限以省教育厅、省学体艺联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二）分组及各组别条件

1.甲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本科院校中非体育类专业的本科生。

（3）非体育类专业的全日制研究生。

2.乙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运动人体科学、运动康复、休闲体育等体育类专业及表演（武术表演）专业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

（3）通过体育特长生、体育特招、体育教育、体育代表队等体育类招生政策就读的香港、澳门及台湾学生。

（4）按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录取政策或优秀运动员保送上大学政策，录取进入本科院校的运动员。

（5）本科以高水平运动员、运动训练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身份入学，并经推荐免试入学的全日制研究生。

（6）运动训练、竞技体育、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的专科、本科生。

3.丙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普通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中非体育类专业的学生。

（三）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学生、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学生、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等学生，在报名截止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再按照所就读的院校、专业和层次确定参赛组别。

（四）从专科升格为本科的院校，从招收本科生开始三个学年内，可以参加丙组比赛（本科生不得参赛）或甲组比赛，但参加甲组比赛后不得

再参加丙组比赛。同一所学校不得同时参加甲组、丙组比赛。

(五) 运动员必须按上述要求报名，不得跨校、跨组别报名参赛。

九、报名规定及办法

(一) 以自愿为原则。

(二) 报名规定

1.各单位各组限报1队。每队限报领队1人，教练员2人，男、女子运动员各6人。

2.各队必须报领队，且必须由本校在职在编教职工担任，运动员不得兼教练员。各单位必须指定领队或教练员中1人，作为队伍安全责任人，并全程随队参赛。

3.若领队、教练员人数不按规定填报，该队所有领队、教练员名单不得出现在秩序册中，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4.各单位各组别各单项限报2人(对)，每人限报1项、不得兼项。

5.报名不足3人(对)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可更改报名项目。不足3个报名单位的组别，取消该组别比赛。

6.报名要求按本队运动员的实力排名序号填报。

7.大会只接受各单位各组别的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请各单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

8.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参赛单位的报项不符合规程规定时，主办单位将直接删去不符合报名规定的项目、运动员，不再另行通知。

(三) 报名办法及日期

报名截止日期待定，届时将采用网上报名，请各单位密切关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

十、竞赛办法及相关规定

(一) 比赛执行国家体育总局相关单位最新审定的《匹克球竞赛规则2024版(试行)》。

(二) 报名结束后，根据各项目报名情况确定有关赛制和竞赛办法，并在抽签会议上公布，拟按照采用以下竞赛办法。

1.报名少于6人(对)的项目，采用单循环赛制决出名次。

2.报名6人(对)及以上的项目，比赛分为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

分组单循环赛，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赛决出前八名。

(三) 各组别各项目前八名之前的比赛均采用每局 21 分直接得分、一局决胜，前八名的比赛采用每局 15 分直接得分、三局两胜制。

1.前八名之前的比赛采用每局 21 分，一局决胜。

(1) 20 平后，领先 2 分的一方胜该局。

(2) 22 平后，先到 23 分的一方胜该局。

(3) 一方先到 11 分，双方交换场区。

2.前八名的比赛采用每局 15 分，三局两胜制。

(1) 14 平后，领先 2 分的一方胜该局。

(2) 16 平后，先到 17 分的一方胜该局。

(3) 决胜局，一方先到 8 分，双方交换场区。

(四) 以 2023 年广东省大学生匹克球锦标赛成绩为依据确定种子，双打项目必须为原配对运动员。

(五) 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凡无故弃权者，取消该项目成绩，不得参加后续的比赛，并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一、报到事宜

(一) 请于赛前一周在赛事教练员微信群查看具体报到事宜。

(二) 所有运动队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领取秩序册等资料，逾期不予受理。

十二、抽签会议及联席会议

(一) 抽签会议通知、结果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公布，具体竞赛办法和抽签方案将在抽签会议上公布，请各队伍自愿派人参加。

(二) 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将在报到当天在赛区召开。各队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依时出席并签到，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出席。

(三) 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代表队(以联席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

十三、录取名次、计分办法与奖励

(一) 录取名次

各组别各单项均录取前八名，不足 8 人（对）则按实际参赛人（对）数全部录取。

（二）计分方法

获得各组别各单项前八名者，分别按 9、7、6、5、4、3、2、1 计分，以此类推。

（三）奖励

1. 分别设甲组、乙组和丙组团体总分奖。团体总分分别以其男、女运动员在相应组别的各项目名次得分总和累计，如遇得分相等，则以获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以此类推。

2. 报名队数在 18 队以下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八名；报名队数在 18—23 队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十二名；报名队数为 24 队以上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十六名。

3. 对获得各组别团体总分前八名的队伍颁发奖杯和一等奖证书，第九名至第十二名或第九名至第十六名的队伍颁发二等奖牌匾和证书；获得各组别团体总分前八名运动队的教练员，经裁判组和大会审核，分别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4. 对获得各组别各单项前八名的运动员颁发成绩证书。

5. 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总数 5: 1 的比例分别颁发优秀裁判员、工作人员奖。

6. 经主办单位审核，对积极组织并为赛事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四）奖杯、牌匾和成绩证书由大会统一制订、颁发。获得各单项前八名的参赛队伍，务必在颁奖仪式结束后 10 分钟内，委派代表到比赛编排记录处签领各队的成绩证书，逾期不领取，不予补发。

十四、集体活动规定

（一）如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各队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将不予发放奖杯、牌匾及成绩证书。

（二）在主持人未宣布颁奖仪式结束前，所有队伍（含已领奖队伍）必须留在原地排队参加颁奖仪式，不得提前解散或离开，否则将取消该队

优秀教练员奖并追回证书。

十五、经费

(一) 各队伍以学校为单位，根据报名情况统一向大会交纳参赛费 3000 元/组（如学校同时参加甲组和乙组，则交纳 6000 元）。

(二) 代表队食宿、交通、保险、饮用水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

(三) 裁判员、工作人员和有关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住宿费、服装和保险等有关费用由大会负责。

十六、赛风赛纪

(一) 为严肃赛风赛纪，体现学生体育赛事“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宗旨，各参赛单位务必按照本规程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 对于跨校跨组组队等违反赛风赛纪的代表队，经大会查实后，取消涉及运动员参赛资格和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并在该队团体总分中扣除 9 分/人。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三) 在赛事期间，由于不良行为被判罚的代表队官员、运动员，取消其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四) 运动员资格检查

1.赛前。报名结束 5 天后，至比赛报到前 7 天，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上公示（具体以微信群通知为准）。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仅在公示期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运动队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发送到此邮箱（baoming020@163.com）。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非公示期内不再受理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2.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始），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 30 分钟内进行申诉，过时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代表队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递交给赛事仲裁，同时交纳 2000 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出具调查费发票）。

3.主办单位将随时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抽查，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成绩、名次和收回证书，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收回证书，对该单位该组别及该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1—2 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大会将视具体情况，对违规运动员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取消违规运动员成绩、名次后，其他运动员所获名次不变，赛后则其他运动队所获团体总分名次不变。

（五）冒名顶替行为处理办法

1.取消替赛、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不得参加后续比赛，取消违规运动队团体总分和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对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违规运动队及其领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2 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

2.第一阶段比赛或直接采用单循环赛制决出名次的项目。取消违规运动员的全部小组赛成绩，重新计算小组赛成绩、名次。

3.第二阶段比赛。之前已结束的场次比赛结果有效，判申诉该场与其对阵的运动员获胜并进入下一轮比赛。

4.比赛结束后，如违规运动员获得名次，则取消其比赛名次，追回奖杯证书等，由后面前八名内的运动员依次递升。

5.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十七、比赛用球和服装

（一）比赛用球：待定。

（二）比赛服装

1.运动员比赛服装必须符合规则要求。每场比赛，运动员应至少备有两种以上不同色系的比赛服装，双打同一方运动员服装基色应一致。

2.运动员一律不得留怪异发型、纹身和夸张的染发。

3.各队领队、教练员要尽量统一服装，比赛及参加赛事规定的集体活动期间不得穿拖鞋、短裤、背心。

（三）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 10 天将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邮件到 baoming020@163.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申请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匹克球比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

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服装广告须经大会邮件或电话同意后方可印制，否则队伍不能穿印有该广告的服装比赛、领奖，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十八、运动队资料查验

（一）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 dxzgs@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广东省大学生匹克球锦标赛资格审查”。

1. 比赛报名表的电子版。

2. 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学习形式、专业、年级班别、层次、学制、入学时间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3. 学籍证明材料。

（1）大一、研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 600K—1M。

（2）其他年级学生。下载完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后，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文件。

4. 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 400K—600K。

5. 每个组别单独一个文件夹（以“匹克球比赛+学校+组别”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邮件到以上指定邮箱。

（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 每队 1 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和本队所有运动员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每人 1 份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分别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签名。

2. 各队伍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将盖章报名表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拍照或扫描件，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拍照或扫描件，分组别发送到邮箱（sufuzhi1212@163.com），且邮件标

题和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匹克球锦标赛风险告知书等”。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十九、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第二代身份证和学生证进行检录。

（一）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临时身份证、社保卡、居住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

（二）首选使用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三）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建议各带 2 种证件到赛区备用（如身份证 + 社保卡、学生证 + 一卡通）。

二十、退赛

（一）抽签前，如有运动员退赛的参赛单位，必须在抽签前 3 天将加盖公章《退赛申请表》发到指定邮箱。

（二）抽签后，如有运动员或整个组别退赛的单位，务必在赛前 5 天将加盖公章《退赛申请表》发到指定邮箱。整个组别退赛时，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将取消该校该组别下一次赛事的参赛资格。

（三）退赛申请邮箱为：baoming020@163.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匹克球赛退赛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

二十一、保险

（一）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含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建议意外医疗保险不低于 4 万元），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

（二）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

二十二、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三、裁判员选派

仲裁、裁判长、编排长、裁判员等由主办单位选派，辅助裁判及工作人员由承办单位选派。

二十四、资料下载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退赛申请表》《广东省大学生赛事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等，请统一在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http://www.gdssa.com/>）“大学生体育”专栏下载。

二十五、赛事教练微信群

（一）本规程下发后，大会将去年本项赛事教练微信群改为今年赛事教练微信群，各单位各组别只能指派1名教练进群，必须以“组别+单位简称+姓名”命名群里昵称，不按要求设置的将删除出群。请报名参赛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在规程下发后尽快主动添加匹克球分会张晓萍老师微信（13929530201）。因多项赛事集中，请统一以“大学匹克球+组别+学校+姓名”进行发送添加申请。

（二）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名单公示等），统一在教练微信群里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各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仅用于大会发布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反馈或提交申诉。任何人不得擅自在赛事微信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或向有关媒体提供）未经证实、具有煽动性或误导性的文字、图片或视频，避免因信息不对称产生误解，对我省学校体育工作产生不良影响，损害大家共同努力营造的良好发展氛围。对于不按照上述要求执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个人或单位，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视情节严重程度追加其他处罚或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六、未尽事宜，请各代表队自行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主办单位不再下发书面通知或电话告知。

二十七、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附件 3:

2024 年广东省大学生空手道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主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三、承办单位：广州商学院

四、协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空手道分会

五、参赛单位：全省各高校的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六、比赛日期和地点

11 月至 12 月份在广州商学院举行，具体日期将在教练微信群公布。

七、竞赛分组和开设项目

(一) 竞赛分组：设甲组、乙组和丙组的男、女子比赛

(二) 竞赛项目（各组别相同）

1. 男子个人组手

- 55kg、- 59kg、- 63kg、- 67kg、- 71kg、- 75kg、- 79kg、+79kg;

2. 女子个人组手

- 49kg、- 53kg、- 57kg、- 61kg、+61kg;

3. 男、女团体组手

4. 男、女个人型，男、女团体型，男女混合集体型。

八、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 基本条件

1.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在报名截止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需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2. 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

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3.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4.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其所录取专业、层次所规定的学制年限（学制年限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参赛年限以省教育厅、省学体艺联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二）分组及各组别条件

1.甲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本科院校中非体育类专业的本科学生。

（3）非体育类专业全日制研究生。

2.乙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运动人体科学、运动康复、休闲体育等体育类专业及表演（武术表演）专业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

（3）通过体育特长生、体育特招、体育教育、体育代表队等体育类招生政策就读的香港、澳门及台湾学生。

（4）按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录取政策或优秀运动员保送上大学政策，录取进入本科院校的运动员。

（5）本科以高水平运动员、运动训练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身份入学，并经推荐免试入学的全日制研究生。

（6）运动训练、竞技体育、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

3.丙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普通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中非体育类专业学生。

（三）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学生、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学生、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学生，报名截止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再按照所就读的院校、专业和层次确定参赛组别。

(四) 从专科升格为本科的院校，从招收本科生开始三个学年内，可以参加丙组比赛（本科生不得参赛）或甲组比赛，但参加甲组比赛后不得再参加丙组比赛。同一所学校不得同时参加甲组、丙组比赛。

(五) 运动员必须按上述要求报名，不得跨校、跨组别报名参赛。

九、报名规定及办法

(一) 以自愿为原则。

(二) 报名规定

1.各高校各组各限报 1 队。每队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3 人、队医 1 人。

2.各队必须报领队，且必须由本校在职在编教职工担任，运动员不得兼教练员。各学校必须指定领队或教练员中 1 人，作为队伍安全责任人，并全程随队参赛。

3.若领队、教练员和队医人数不按规定填报，该队所有领队、教练员和队医名单不得出现在秩序册中，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4.组手报名规定

(1) 个人组手各单位各组别各级别男、女子各限报 2 人。

(2) 男子团体组手各单位各组限 1 队，每队报 3—7 人，最多上场 5 人。女子团体组手各单位各组限 1 队，每队限报 2—5 人，最多上场 3 人。

5.男、女个人型各单位各组限报 2 人。男、女团体型各单位各组限报 1 队，男女混合团体型各单位各组限报 1 队，每队均限报 6—8 人。

6.个人组手各组别各级别不足 2 人报名时，将合并组别比赛，优先合并大级别，大级别不足 2 人时，将降低一级别合并比赛。其他项目报名人数不足 3 人（队）时，取消该项目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可更改报名项目。不足 3 个报名单位的组别，取消该组别比赛。

7.大会只接受各单位各组别的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请各单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

8.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参赛单位的报项不符合规程规定时，主办单位将直接删去不符合的项目、运动员，不再另行通知。

(三) 报名日期及要求

报名截止日期待定，逾期不予受理。本次赛事将实行网上报名，请各单位密切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通知。

十、竞赛办法

(一) 参照执行世界空手道联盟 2024 年版最新比赛规则。

(二) 组手比赛

1.所有比赛采用单败淘汰赛制。男子团体比赛采用 5 局 3 胜制，女子团体比赛采用 3 局 2 胜制。

2.男子组手个人赛每局 2 分钟，男子组手团体赛每局 2 分钟（停表）。女子组手（个人赛、团体赛）每局 2 分钟（停表）。

3.男、女团体组手出场顺序和人选在每轮比赛前申报，申报后不得更改，擅自更改方无论比赛是否已进行或结束都以失格论处。

4.团体组手比赛中，若两队在获胜局数上打平，则比较两队每局所得小分，累计获得小分高者胜出；若两队累计的小分数相同，则由两队派一名团体报名队员进行个人赛，按个人赛进行；若仍为平局，则按个人组手比赛平局的判定顺序和标准执行。

(三) 型比赛

1.男、女个人型比赛采用单败淘汰赛制，团体型采用单败淘汰赛制；男女团体型奖牌赛需要演练分解，演练时间为 3—5 分钟。

2.男、女个人型和团体型比赛，不允许重复演练。男女混合集体型必须是平安型，可以重复演练，但不能连续重复。

(四)对以上规则有任何疑问，请致电省学体艺联空手道分会陈老师，电话：15927552107。

(五)对比赛中出现的极端非体育道德行为，如临场技术官员及裁判员未做判罚，可按有关规定赛后给予追加处罚。

(六)在比赛过程中（包括赛后）如发生斗殴、辱骂、罢赛等违背体育道德的行为，经仲裁委员会调查核实，将按《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和中国空手道协会《全国体育竞赛赛区工作条例》进行处罚，并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

(七)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凡无故弃权者，取消该项目成绩，不得参加后续比赛，并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一、报到事宜

(一) 请于赛前一周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查看具体报到事宜。

(二) 所有运动队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领取秩序册等资料，逾期不予受理。

十二、联席会议

(一) 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将在报到当天在赛区召开，并进行电子抽签。各队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依时出席并签到，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出席。

(二) 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代表队（以联席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

十三、录取名次、计分和奖励

(一) 录取名次和计分方法

1. 分别录取各组别各单项前八名，其中第三名、第五名、第七名并列，不足 8 人（队）参加，则按实际参赛人（队）数全部录取。

2. 各单项前八名分别按 9、7、5.5、5.5、2.5、2.5、1、1 计分。

(二) 奖励

1. 设甲组、乙组和丙组团体总分奖。团体总分分别以其运动员在相应组别的各项目名次得分总和累计，如遇得分相等，以获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以此类推。如得分、名次都相等，先比较组手比赛得分、名次，再比较型比赛得分、名次。

2. 报名不足 17 队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八名，17—23 队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十二名，24 队及以上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十六名。

3. 对获得各组别团体总分前八名的运动队颁发奖杯和一等奖证书，对第九至第十二名或第九至十六名的队伍颁发二等奖牌匾和证书。对获得各组别团体总分前八名的运动队教练员，经技术官员和大会审核，分别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4. 对获得各单项前三名的运动员颁发奖牌、前八名的运动员颁发成绩证书。

5. 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总数 5: 1 比例，分别颁发优秀裁判员、工

作人员奖。

6.经主办单位审核，对积极组织并为赛事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三) 奖杯、奖牌、牌匾和成绩证书由大会统一制订、赛区颁发。获得各单项前八名的队伍，务必在颁奖仪式结束后 10 分钟内，派代表到比赛编排记录室签领各队的成绩证书。逾期不领取，大会不予补发。

十四、集体活动规定

(一) 如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各队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将不予发放奖杯、牌匾、奖牌及成绩证书。

(二) 在主持人未宣布颁奖仪式结束前，所有队伍（含已领奖队伍）必须留在原地排队参加颁奖仪式，不得提前解散或离开，否则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并追回证书。

十五、经费

(一) 参赛费

参赛队伍以学校为单位，统一按报名情况，向大会缴纳参赛费 3000 元/组（如同时参加甲组和乙组，则缴纳 6000 元），本次赛事参赛费由广州商学院统一负责收取，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广州商学院

银行账号：345309 001000 034239

开户银行：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开发区支行

汇款请务必备注：**学校**组别省大学生空手道锦标赛参赛费。

(二) 代表队食宿、交通、保险、饮用水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本次比赛大会不统一安排食宿。

(三) 裁判员、工作人员及有关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食宿费、交通、保险和服装等有关费用由大会负责。

十六、赛风赛纪

(一) 为严肃赛风赛纪，体现学生体育赛事“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宗旨，各参赛单位务必按照本规程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 对于跨校跨组组队等违反赛风赛纪的代表队，经大会查实后，取消涉及运动员参赛资格和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并在该队团体总分中扣除 18 分/人。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三) 在赛事期间，由于不良行为被判罚的代表队官员、运动员，取消其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四) 运动员资格检查

1.赛前。报名结束 5 天后，至比赛报到前 7 天，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上公示（具体以微信群通知为准）。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仅在公示期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运动队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发送邮件到此邮箱(baoming020@163.com)。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非公示期内不再受理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2.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始），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 30 分钟内进行申诉，过时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代表队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递交给赛事仲裁，同时交纳 2000 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出具调查费发票）。

3.主办单位将随时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抽查，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成绩、名次和收回证书，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收回证书，对该单位该组别及该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1—2 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大会将视具体情况，对违规运动员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取消违规运动员（队）成绩、名次后，其他运动员（队）所获名次不变，赛后则其他运动队所获团体总分名次不变。

(五) 冒名顶替行为处理办法

1.取消违规队伍团体总分和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对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违规运动队及其领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2 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

2.型项目。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和已取得的成绩、名

次，不得参加后续比赛，追回证书等，由后面的运动员（队）依次递升。

3.组手项目。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不得参加后续比赛；之前已结束的比赛结果有效，判申诉该场与其对阵的运动员（队）获胜；比赛结束后，如违规运动员（队）获得名次，则取消该运动员（队）名次，追回证书等，其他运动员（队）所获奖名次不变。

4.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十七、比赛服装

（一）大会提供中空协指定的比赛用垫子、电子计分牌等竞赛设备。

（二）参赛运动员必须穿中国空手道协会认可的器材供应商生产的道服、拳套、护裆、护脚背、护腿、护齿、护甲和护胸等，以上保护性装备不全或不符合要求者将禁止上场比赛。大会现场不提供任何护具类准备。

（三）运动员道服可印制代表单位名称，但不可带有国旗、国徽、国家、地区或地市名称及其英文或英文缩写，如“中国”、“CHINA”、“CHN”、“广州”等字样。

（四）教练员需穿着正装、系领带上场执教，不可穿短裤及背心，衣冠不整者不得进入场地。

（五）运动员领奖时需穿着道服、道鞋或运动服、运动鞋上台领奖。

（六）运动员一律不得留怪异发型、纹身和夸张的染发，不许佩带项链等饰物进行比赛。

（七）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 10 天将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到此邮箱（GCCgtb@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申请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空手道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服装广告须经大会邮件或电话同意后方能印制，否则队伍不能穿印有该广告的服装比赛、领奖，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十八、运动队资料查验

（一）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

dxzgsc@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空手道赛资料审查资料”。

1.比赛报名表的电子版。

2.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学习形式、专业、年级班别、层次、学制、入学时间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3.学籍证明材料。

（1）大一、研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 600K—1M。

（2）其他年级学生。下载完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后，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文件。

4.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 400K—600K。

5.每个组别单独一个文件夹（以“大学生空手道+学校+组别”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邮件到以上指定邮箱。

（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每队 1 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和本队所有运动员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每人单独 1 份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分别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签名。

2.各队在第二次报名截止后 5 天，将盖章报名表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拍照或扫描件，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拍照或扫描件，分组别发到此邮箱（GCCgtb@126.com），且邮件标题和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省大学生空手道锦标赛风险告知书”。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十九、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第二代身份证和学生证原件进行检录。

（一）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临时身份证、社保卡、居住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

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

(二) 首选使用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 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 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三) 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 建议各带 2 种证件到赛区备用(如身份证+学生证, 或是社保卡+一卡通)。

二十、退赛

(一) 报名后, 如有队员或整个组别需要退赛的参赛单位, 务必在赛前 5 天将加盖学校公章的《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邮件到(GCCgtb@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 发送时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 “**学校**组大学生空手道锦标赛退赛申请”。发送邮件后, 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 不再需要电话确认。

(二) 整个组别退赛时, 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 将取消该校该组别下一次赛事的参赛资格。

二十一、保险

(一) 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含领队、教练员、队医和运动员)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 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 建议意外医疗保险不低于 4 万元), 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

(二) 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

二十二、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三、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等由主办单位选派, 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聘请。

二十四、资料下载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退赛申请表》《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广东省大学生赛事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等, 请统一在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http://www.gdssa.com/>)“大学生体育”专栏下载。

二十五、赛事教练微信群

(一) 本规程下发后, 大会将去年本项赛事教练微信群改为今年赛事

教练微信群，各单位各组别只能指派 1 名教练进群，必须以“组别+单位简称+姓名”命名群里昵称，不按要求设置的将删除出群。请各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在规程下发后主动添加空手道分会陈老师微信(15927552107)。因多项赛事集中，请统一以“大学空手道+组别+学校+姓名”发送添加申请。

(二) 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名单公示等)，统一在教练微信群里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各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仅用于大会发布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反馈或提交申诉。任何人不得擅自在赛事微信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或向有关媒体提供)未经证实、具有煽动性或误导性的文字、图片或视频，以免因信息不对称产生误解，对我省学校体育工作产生不良影响，损害大家共同努力营造的良好发展氛围。对于不按照上述要求执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个人或单位，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视情节严重程度追加其他处罚或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六、未尽事宜，请各代表队自行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主办单位不再下发书面通知或电话告知。

二十七、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附件4:

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舞龙舞狮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主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三、承办单位：海宇龙狮龙舟文化园

四、协办单位：七小福体育艺术（广东）有限公司

五、参赛单位：全省各高校的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六、比赛日期和地点

将于2024年11月份举行，具体比赛日期、地点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公布。

七、竞赛分组及竞赛项目

（一）竞赛分组：甲组、乙组、丙组，各组分别设男、女子比赛。

（二）竞赛项目：高桩南狮（仅男子）、传统南狮、群狮（南狮）、南狮集体鼓乐、自选舞龙、自选北狮。

八、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基本条件

1.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在报名截止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需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2.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3.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4.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其所录取专业、层次所规定的学制年限（学制年限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参赛年限以省教育厅、省学体艺联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二）分组及各组别条件

1.甲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本科院校中非体育类专业的本科学生。

（3）非体育类专业的全日制研究生。

2.乙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运动人体科学、运动康复、休闲体育等体育类专业及表演（武术表演）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

（3）通过体育特长生、体育特招、体育教育、体育代表队等体育类招生政策就读的香港、澳门及台湾学生。

（4）按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录取政策或优秀运动员保送上大学政策，录取进入本科院校的运动员。

（5）本科以高水平运动员、运动训练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身份入学，并经推荐免试入学的全日制研究生。

（6）运动训练、竞技体育、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的专科生、本科生。

3.丙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普通高等专科院校（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中非体育类专业学生。

（三）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学生、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学生、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等学生，报名截止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再按照所就读的院校、专业和层次确定参赛组别。

（四）从专科升格为本科的院校，从招收本科生开始三个学年内，可以参加丙组比赛（本科生不得参赛）或甲组比赛，但参加甲组比赛后不得

再参加丙组比赛。同一所学校不得同时参加甲组、丙组比赛。

(五) 运动员必须按上述要求报名，不得跨校、跨组别报名参赛。

九、报名规定

(一) 以自愿为原则。

(二) 报名规定

1.以学校为单位报名参赛，各单位各组各限报 1 队。

2.每队限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3 人，运动员按各项目规定人数报名。

3.各队必须报领队，且必须由本校在职在编教职工担任，运动员不得兼任教练员。各队必须指定领队或教练员中 1 人，作为队伍安全责任人，并全程随队参赛。

4.若领队、教练员人数不按规定填报，该队所有领队、教练员名单不得出现在秩序册中，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的评选资格。

5.高桩南狮：运动员限报 8 人，其中鼓乐手不得少于 4 人（鼓乐手性别不限）。

6.传统南狮：运动员限报 8 人，其中鼓乐手不得少于 4 人（鼓乐手性别不限）。

7.群狮（南狮）：不少于 3 头狮子，运动员 10—18 人，其中鼓乐手不得少于 4 人（鼓乐手性别不限）。

8.南狮集体鼓乐：运动员不超 8 人，其中鼓手 3—5 名，锣钹手不少于 3 名。

9.自选舞龙：运动员 13—16 人，套路以音乐伴奏的最多限报 13 人，以鼓乐伴奏的最多限报 16 人，鼓乐手和龙珠性别不限。

10.自选北狮：运动员限报 5 人，如采用鼓乐，可增报 5 名鼓乐手，鼓乐手、引狮员性别不限。

11.各单位各组别各单项各限报 1 队，每名运动员限报 2 项（不含南狮集体鼓乐项目），但不能保证有足够的休息时间。

12.报名不足 3 队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可更改报名项目。不足 3 个报名单位的组别，取消该组别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

13.大会只接受各单位各组别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请各单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

14.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队伍的报项不符合规程规定时，主办单位将直接删去不符合报名规定的项目、运动员，不再另行通知。

十、报名办法

报名截止日期待定，届时将采用网上报名，请各单位密切关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并务必在报名截止前完成网上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十一、竞赛办法及相关规定

（一）竞赛规则

采用国际龙狮运动联合会审定的《国际舞龙南狮北狮竞赛规则、裁判法》（2011年9月人民体育出版社出版）和2019年中国龙狮运动协会青少年南狮鼓乐竞赛规则（试行）。

（二）有关规定和说明

1.比赛采取赛前抽签形式排列出场顺序。

2.舞龙自选套路难度动作的规定

舞龙自选套路难度动作10个，分值为2分，完成5个难度动作给予1.5分，每少一个扣0.1分，每多一个加0.1分，以此类推，最高加0.5分。

3.所有参赛运动员的比赛服装、器械由各队自备。

4.群狮项目可以不设青。

5.队伍报到时需向大会提交“参赛套路主题《传统南狮》登记表”和“舞龙（北狮）比赛自选套路登记表”（表格统一在学体艺联网站下载）。

（三）套路比赛时间

传统南狮、自选舞龙、自选北狮比赛时间为6-8分钟，群狮为4-6分钟，南狮集体鼓乐2-4分钟。

（四）器材规格标准

南狮桩阵：共22条桩柱，桩阵长度12.2m，最高1.65m，最低0.35m，1号、2号桩脚踏圆盘直径0.32m，其余脚踏圆盘直径0.38m，桩柱之间宽距0.65m（高桩图纸随后将发教练微信群）。

（五）比赛扣分补充条款

1.传统南狮（台凳青套路）道具摆设高度不得超过 2m，长度不得超过 14m，违反规定扣 0.5 分（裁判长扣分）。

2.狮头狮尾配合不协调，出现非规定动作或位移，每次扣 0.1 分（裁判员扣分）。

3.舞龙音乐带歌词扣 0.5 分。

（六）运动队不得无故弃权。凡无故弃权者，取消该项目成绩，不得参加后续的比赛，并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二、报到事宜

（一）具体报到事宜，请于赛前一周查看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

（二）所有参赛队伍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上交登记表、领取秩序册等资料，逾期不予受理。

十三、联席会议

（一）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于报到当天在赛区召开。各参赛队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依时出席并签到，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出席。

（二）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各组代表队（以联席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组别各项优秀奖的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

十四、录取名次、计分和奖励

（一）各组别各单项分别录取前八名，不足 8 队则按实际参赛队数全部录取。

（二）计分方法

1.获得各单项前八名者，分别按 9、7、6、5、4、3、2、1 计分，以此类推，群狮项目双倍计分。

2.名次相同者，得分平均计算。

（三）奖励

1.分别设甲组、乙组和丙组团体总分奖。团体总分分别以其运动员在相应组别的各项目名次得分总和累计，如遇得分相等，则以获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以此类推。

- 2.对获得各组别团体总分前八名的队伍颁发奖杯。
- 3.对获得各组别各单项前八名的运动员发给成绩证书。
- 4.获得各组别团体总分前八名运动队的教练员，经裁判组和大会审核，分别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 5.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人数 5: 1 的比例分别颁发优秀裁判员、工作人员奖。
- 6.经主办单位审核，对积极组织并为赛事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 7.其他奖励待定。

(四) 奖杯、牌匾和成绩证书由大会统一制订、颁发。获得各单项前八名的参赛队伍，务必在颁奖仪式结束后 10 分钟内，派代表到比赛编排记录室签领各队的成绩证书，逾期不领取，大会不予补发。

十五、集体活动规定

(一) 如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各队伍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将不予发放奖杯、牌匾及成绩证书。

(二) 在主持人未宣布颁奖仪式结束前，所有队伍（含已领奖队伍）必须留在原地排队参加颁奖仪式，不得提前解散或离开，否则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并追回证书。

十六、经费

(一) 各队伍以学校为单位，根据报名情况统一向大会交纳参赛费 3000 元/组（如学校同时参加甲组和乙组，则交纳 6000 元）。

(二) 代表队食宿、交通、保险、饮用水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

(三) 裁判员、工作人员及有关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食宿费、交通、保险和服装等有关费用由大会负责。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购买。

十七、赛风赛纪

(一) 为严肃赛风赛纪，体现学生体育赛事“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宗旨，各参赛单位务必按照本规程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

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 对于跨校、跨组组队等违反赛风赛纪的代表队，经大会查实后，取消涉及运动员参赛资格和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并在该队团体总分中扣除 18 分/人。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三) 在赛事期间，由于不良行为被判罚的代表队官员、运动员，取消其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四) 运动员资格检查

1.赛前。报名结束 5 天后，至比赛报到前 7 天，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上公示（具体以微信群通知为准）。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仅在公示期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运动队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发送到此邮箱（baoming020@163.com）。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非公示期内不再受理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2.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始），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 30 分钟内进行申诉，过时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递交给赛事仲裁，同时交纳 2000 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出具调查费发票）。

3.主办单位将随时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抽查，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成绩、名次和收回证书，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收回证书，对该单位该组别及该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1—2 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大会将视具体情况，对违规运动员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取消违规运动员（队）成绩、名次后，其他运动员（队）所获名次不变，赛后则其他运动队所获团体总分名次不变。

(五) 冒名顶替行为处理办法

1.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单项）、运动队（团体赛）的比赛资格和已取得的成绩、名次，不得参加后续比赛，追回奖杯证书等，由后面前

八名内的运动员（队）依次递升。

2.取消违规运动队团体总分和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对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违规运动队及其领队、教练员处以禁赛2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

3.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十八、比赛服装

（一）运动员一律不得留怪异发型、纹身和夸张的染发，不许佩戴项链等饰物进行比赛。

（二）各队领队、教练员要尽量统一服装，比赛及参加赛事规定的集体活动期间不得穿拖鞋、短裤、背心。

（三）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10天将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邮件到 baoming020@163.com。

（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申请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大学生舞龙舞狮锦标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服装广告须经大会邮件或电话同意后，方能印制，否则队伍不能穿印有该广告的服装比赛、领奖，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十九、运动队资料查验

（一）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伍在报名截止后5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 dxzgsc@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广东省大学生舞龙舞狮锦标赛资格审查”。

1.比赛报名表电子版。

2.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学习形式、专业、年级班别、层次、学制、入学时间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3.学籍证明材料。

（1）大一、研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大

学版)》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600K—1M。

(2)其他年级学生。下载完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后,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文件。

4.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400K—600K。

5.每个组别单独一个文件夹(以“舞龙舞狮比赛+学校+组别”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邮件到以上指定邮箱。

(二)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每队1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和本队所有运动员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每人1份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分别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签名。

2.各队伍在报名截止后5天内,将盖章报名表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拍照或扫描件,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拍照或扫描件,分组别发送到邮箱(654236837@qq.com),且邮件标题和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舞龙舞狮锦标赛风险告知书”。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二十、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第二代身份证和学生证进行检录。

(一)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临时身份证、社保卡、居住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

(二)首选使用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三)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建议各带2种证件到赛区备用(如身份证+社保卡、学生证+一卡通)。

二十一、退赛

(一) 报名后, 如需要退赛的队伍, 务必在比赛前 5 天将加盖单位公章的《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邮件到 (baoming020@163.com)。因多项赛事集中, 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 “**学校**组大学生舞龙舞狮赛退赛申请”, 发送邮件后, 收到来自报名邮箱的自动回复, 视为发送成功, 不再需要电话确认。

(二) 整个组别退赛时, 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者, 将取消该校该组别下一次赛事的参赛资格。

二十二、保险

(一) 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 (含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 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 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 建议意外医疗保险不低于 4 万元), 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

(二) 主办单位选派的裁判员、工作人员及各有关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由大会负责购买。

二十三、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四、裁判员选派

仲裁、裁判长、编排长、裁判员等由主办单位选派, 辅助裁判及工作人员由承办单位选派。

二十五、资料下载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广东省大学生赛事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等, 请统一在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 (<http://www.gdssa.com/>) “大学生体育”专栏下载。

二十六、赛事教练微信群

(一) 本规程下发后, 大会将去年本项赛事教练微信群改为今年赛事教练微信群, 各单位各组别只能指派 1 名教练进群, 必须以“组别+单位简称+姓名”命名群里昵称, 不按要求设置的将删除出群。请报名参赛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 在规程下发后尽快主动添加陈老师微信 (13925172172)。因多项赛事集中, 请统一以“大学舞龙舞狮赛+组别+学校+姓名”进行发送

添加申请。

(二) 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名单公示等),统一在教练微信群里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各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仅用于大会发布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反馈或提交申诉。任何人不得擅自在赛事微信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或向有关媒体提供)未经证实、具有煽动性或误导性的文字、图片或视频,以免因信息不对称产生误解,对我省学校体育工作产生不良影响,损害大家共同努力营造的良好发展氛围。对于不按照上述要求执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个人或单位,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视情节严重程度追加其他处罚或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七、未尽事宜,请各代表队自行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主办单位不再下发书面通知或电话告知。

二十八、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附件 5

2024 年广东省大学生跳绳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主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三、承办单位：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四、协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跳绳分会

广州市腾翔体育活动策划有限公司

五、参赛单位：全省各高校的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六、比赛日期和地点

(一) 比赛日期：2024 年 10 月份

(二) 比赛地点：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清远校区）体育馆，地址：
清远市清城区中宿路 27 号。

七、竞赛分组：甲组、乙组、丙组。

八、竞赛项目

(一) 个人赛

1.30 秒单摇跳（男子、女子）

2.30 秒双摇跳（男子、女子）

3.3 分钟单摇跳（男子、女子）

4.个人花样（男子、女子）

(二) 集体赛

1.混合 60 秒交互绳速度跳（至少包含一名异性运动员）

2.4×30 秒单摇接力（男子、女子）

3.4×30 秒交互绳接力（男子、女子）

4.混合 3 分钟 10 人长绳“8”字跳（至少包含一名异性运动员）

5.个人绳花样一至三段集体套路（6-8 人，不限性别，任选一段）

6.车轮跳花样规定提高套路（6-8 人，不限性别）

7.集体自编赛（8-12 人，3-5 分钟且需自备音乐）

九、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基本条件

1.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在报名截止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需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2. 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3. 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4. 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其所录取专业、层次所规定的学制年限（学制年限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参赛年限以省教育厅、省学体艺联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二）分组及各组别条件

1. 甲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本科院校中非体育类专业的本科学生。

（3）非体育类专业的全日制研究生。

2. 乙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运动人体科学、运动康复、休闲体育等体育类专业及表演（武术表演）专业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

（3）通过体育特长生、体育特招、体育教育、体育代表队等体育类招生政策就读的香港、澳门及台湾学生。

（4）按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录取政策或优秀运动员保送上大学政策，录取进入本科院校的运动员。

（5）本科以高水平运动员、运动训练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身

份入学，并经推荐免试入学的全日制研究生。

(6) 运动训练、竞技体育、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的专科、本科生。

3.丙组

(1) 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 普通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中非体育类专业学生。

(三) 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学生、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学生、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学生，报名截止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再按照所就读的院校、专业和层次确定参赛组别。

(四) 从专科升格为本科的院校，从招收本科生开始三个学年内，可以参加丙组比赛(本科生不得参赛)或甲组比赛，但参加甲组比赛后不得再参加丙组比赛。同一所学校不得同时参加甲组、丙组比赛。

(五) 运动员必须按上述要求报名，不得跨校、跨组别报名参赛。

十、报名规定

(一) 以自愿为原则。

(二) 报名规定

1.各单位各组别各限报1队。

2.每队限报领队1人，教练员3人，运动员报名人数不限。

3.各队必须报领队，且必须由本校在职在编教职工担任，运动员不得兼教练员。各单位必须指定领队或教练员中1人，作为队伍安全责任人，并全程随队参赛。

4.若领队、教练员人数不按规定填报，该队所有领队、教练员名单不得出现在秩序册中，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5.每名运动员限报3项(含个人项目和集体项目)。

6.个人项目中各单位各组别各限报2人，集体项目各单位各组别各限报1对(队)。

7.报名不足3人(对、队)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可更改报名项目。报名不足3个单位的组别，取消该组别比赛。

8.大会只接受各单位各组别的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请各单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

9.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参赛单位的报项不符合规程规定时，主办单位将直接删去不符合报名规定的项目、运动员，不再另行通知。

（三）报名办法及日期

1.报名截止日期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公布，请各参赛单位务必在报名截止日期前登录 www.gdbsbm.com，自行注册参赛队并完成网络报名（往届比赛已经注册过的单位无须重复注册）。报名完成后打印报名清单，并加盖公章发到此邮箱（822100616@qq.com）。

2.报名联系人：张晓东，联系电话：13242356966。

十一、竞赛办法

（一）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2021-2024 全国跳绳竞赛规则》。

（二）比赛只进行一轮比赛（决赛），各单项出场顺序赛前由大会统一抽签决定，抽签在报名截止后两周内完成。

（三）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凡无故弃权者，取消该项目成绩，不得参加后续的比赛，并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二、报到事宜

（一）请于赛前一周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查看具体报到事宜。

（二）所有参赛队伍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领取秩序册等资料，逾期不予受理。

十三、联席会议

（一）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将于报到当天在赛区召开，各队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依时出席并签到，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出席。

（二）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代表队（以联席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

十四、录取名次计分和奖励

（一）录取名次

1.各组别各单项分别录取前八名，不足8人（对、队）参赛，则按实际参赛人（对、队）数录取。

2.单项比赛成绩相同者，名次并列，无下一名次。

（二）计分办法

1.获得个人赛前八名分别按9、7、6、5、4、3、2、1计分，以此类推。获得集体赛前八名得分按个人赛相应名次得分双倍计算。

2.名次相同者，得分平均计算。

（三）奖励

1.设甲组、乙组和丙组团体总分奖。团体总分分别以其运动员在相应组别的各项目名次得分总和累计。如遇得分相等，则以获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以此类推。

2.报名不足18队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八名，18—23队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十二名，24队及以上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十六名。

3.对获得各组别团体总分前八名的队伍颁发奖杯和一等奖证书，对获得第九名至第十二名或第九名至第十六名的队伍颁发二等奖牌匾和证书。

4.对获得各组别团体总分前八名的运动队教练员，经裁判组和大会审核后，分别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5.对获得各组别各单项前八名的运动员颁发成绩证书。

6.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人数5:1的比例，分别颁发优秀裁判员、工作人员奖。

7.经主办单位审核，对积极组织并为赛事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四）奖杯、牌匾和成绩证书由竞委会统一制订、赛区颁发。获得各单项前八名的参赛队伍，务必在颁奖仪式结束后10分钟内，派代表到比赛编排记录室签领各队成绩证书，逾期不领取，不予补发。

十五、集体活动规定

（一）如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各队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将不予发放

奖杯、牌匾、奖牌及成绩证书。

(二) 在主持人未宣布颁奖仪式结束前，所有队伍(含已领奖队伍)必须留在原地排队参加颁奖仪式，不得提前解散或离开，否则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并追回证书。

十六、经费

(一) 各队以学校为单位，根据报名情况统一向大会交纳参赛费 3000 元/组，如学校同时参加甲组、乙组，则交纳 6000 元。

(二) 代表队食宿、交通、保险、饮用水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

(三) 裁判员、工作人员和有关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住宿费、服装和保险等有关费用由大会负责。

十七、赛风赛纪

(一) 为严肃赛风赛纪，体现学生体育赛事“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宗旨，各参赛单位务必按照本规程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 对于跨校跨组组队等违反赛风赛纪的代表队，经大会查实后，取消涉及运动员参赛资格和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并在该队团体总分中扣除 18 分/人。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三) 在赛事期间，由于不良行为被判罚的代表队官员、运动员，取消其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四) 运动员资格检查

1.赛前。报名结束 5 天后，至比赛报到前 7 天，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上公示(具体以微信群通知为准)。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仅在公示期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运动队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发送到此邮箱(baoming020@163.com)。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非公示期内不再受理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2.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始)，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 30 分钟内进行申诉，过时

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代表队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递交给赛事仲裁，同时交纳 2000 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出具调查费发票）。

3.主办单位将随时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抽查，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成绩、名次和收回证书，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收回证书，对该单位该组别及该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1—2 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大会将视具体情况，对违规运动员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取消违规运动员（队）成绩、名次后，其他运动员（队）所获名次不变，赛后则其他运动队所获团体总分名次不变。

（五）冒名顶替行为处理办法

1.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和已取得的成绩、名次，不得参加后续比赛，追回证书等，由后面的运动员（队）依次递升。

2.取消违规运动队团体总分和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对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违规运动队及其领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2 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

3.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十八、服装及比赛用绳

（一）速度赛运动员比赛服装要合体，修饰要适度，不能影响运动，穿短袖或无袖、短裤或长裤紧身型运动衫。花样赛比赛着装，在不违背跳绳运动安全的情况下，可根据主题设计服装，款式不限，服装适体。运动员必须着合适的内衣，不得过于暴露。服装不得印带有不文雅及与运动不符的设计字样，禁止出现描绘战争、暴力、宗教信仰或色情主题元素，违反者，取消比赛资格。比赛服、鞋子上禁止使用松散的装饰，如有违反，速度赛由主裁判在最后成绩扣除 10 次，花样赛按一次失误计算。

（二）运动员一律不得纹身、留怪异发型和夸张的染发，不许佩带项链等饰物进行比赛。运动员应按规则要求着装，不得穿拖鞋。

（三）各队领队、教练员要尽量统一服装，比赛及参加赛事规定的集体活动期间不得穿拖鞋、短裤、背心。

（四）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 15 天将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

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邮件到(GDSA12345@163.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申请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跳绳比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来自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服装广告申请必须经大会邮件或电话同意后方能印制,否则队伍不能穿印有该广告的服装比赛、领奖,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五) 比赛用绳: 待定。

十九、运动队资料查验

(一) 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 dxzgsc@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广东省大学生跳绳锦标赛资格审查”。

1.比赛报名表的电子版。

2.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学习形式、专业、年级班别、层次、学制、入学时间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3.学籍证明材料。

(1) 大一、研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 600K—1M。

(2) 其他年级学生。下载完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后,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文件。

4.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 400K—600K。

5.每个组别单独一个文件夹(以“大学生跳绳+学校+组别”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邮件到以上指定邮箱。

(二)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每队 1 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和本队所有运动员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每人 1 份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

承诺书》，分别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签名。

2.各队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内，将盖章报名表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拍照或扫描件，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拍照或扫描件，发送到此邮箱（GDSA12345@163.com），且邮件标题和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跳绳锦标赛风险告知书”。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二十、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第二代身份证和学生证进行检录。

（一）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临时身份证、社保卡、居住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

（二）首选使用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三）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建议各带 2 种证件到赛区备用（如身份证 + 学生证，或是社保卡 + 一卡通）。

二十一、退赛

（一）报名后，如整个组别需要退赛的参赛单位，务必在赛前 7 天将加盖公章的《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到此邮箱（GDSA12345@163.com）。因多项赛事集中，发送时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跳绳比赛退赛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

（二）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将取消该校该组别下一次赛事的参赛资格。

二十二、保险

（一）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含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建议意外医疗保险不低于 4 万元），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

（二）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

二十三、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四、裁判员选派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等由主办单位选派，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聘请。

二十五、资料下载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退赛申请表》《广东省大学生赛事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等，请在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http://www.gdssa.com/>）“大学生体育”专栏下载。

二十六、赛事教练微信群

（一）本规程下发后，大会将继续使用“省大学生跳绳”教练微信群，各单位各组别只能指派1名教练进群，必须以“单位简称+组别+姓名”命名群里昵称，不按要求设置的将删除出群。请报名参赛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在规程下发后主动添加张老师微信（13242356966）。因多项赛事集中，请统一以“大学生跳绳+学校+组别+姓名”进行发送添加申请。

（二）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名单公示等），统一在教练微信群里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各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仅用于大会发布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反馈或提交申诉。任何人不得擅自在赛事微信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或向有关媒体提供）未经证实、具有煽动性或误导性的文字、图片或视频，避免因信息不对称产生误解，对我省学校体育工作产生不良影响，损害大家共同努力营造的良好发展氛围。对于不按照上述要求执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个人或单位，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视情节严重程度追加其他处罚或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七、未尽事宜，请各代表队自行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主办单位不再下发书面通知或电话告知。

二十八、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附件 6:

2024年广东省大中小学生无人机、航空、航海、车辆模型 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支持单位：广州市教育局

三、主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四、承办单位：广州市第六中学从化校区（无人机）

广大附中增城实验中学（航空）

广大附中番禺实验学校（车辆）

广东华侨中学（航海）

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科技体育项目分会

五、协办单位：思辰（广州）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六、参赛单位

（一）全省各普通高校、中小学和中职学校（含省属、市属中职学校）。

（二）有独立法人的青少年宫、协会、公司、俱乐部等单位中的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三）如非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请在报名前办理入会申请手续（详见第三十一条“邀请入会”）。

七、比赛日期和地点

（一）无人机

1.比赛日期：2024年11月2日

2.比赛地点：广州市第六中学从化校区，地址：广州市从化区温泉镇南星村灌村中路。

（二）航空模型

1.比赛日期：2024年11月16日

2.比赛地点：广大附中增城实验中学，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瑶田村校前南路10号。

（三）航海模型

1.比赛日期：2024年10月26日

2.比赛地点：广东华侨中学，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街道起义路158号。

（四）车辆模型

1.比赛日期：2024年11月9日

2.比赛地点：广大附中番禺实验学校，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智联汽车小镇。

八、比赛分组及开设项目、检录时间、比赛形式及人数规定

（一）比赛分组

1.线下项目分别设：大学男子组、大学女子组、中学男子组、中学女子组、小学男子组、小学女子组；

2.网络赛设：大学个人组、大学团队组。

（二）开设项目、检录时间、比赛形式、人数规定

无人机类项目（11月2日，广州市第六中学从化校区）				
项目名称	开设组别	检录时间	比赛形式	人数
(1)无人机第三视角竞速赛	大学男子、大学女子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上午9:00	个人赛	各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3人
(2)无人机灭火任务赛	同上	上午9:00	个人赛	同上
(3)无人机投弹任务赛	同上	上午9:00	个人赛	同上
(4)无人机足球赛200组	同上	上午9:00	3人组合团队赛	各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2队
(5)无人机侦查任务赛	同上	下午13:30	个人赛	各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3人
(6)陆空救援赛	同上	下午13:30	个人赛	同上

航空模型类项目（11月16日，广大附中增城实验中学）				
项目名称	开设组别	检录时间	比赛形式	人数
(1)达尔火箭月球降落挑战赛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上午9:00	个人赛	各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3人

(2)电动自由飞留空赛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上午9:00	个人赛	同上
(3)遥控固定翼竞速赛	大学男子、大学女子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上午9:00	个人赛	同上
(4)战斗机对抗及着舰赛	大学男子、大学女子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上午9:00	2-3人组合 团队赛	每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2队
(5)水火箭距离挑战赛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下午13:30	个人赛	每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3人
(6)橡筋动力飞机留空赛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下午13:30	个人赛	同上
(7)直升机任务赛	大学男子、大学女子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下午13:30	个人赛	同上

航海模型类项目（10月26日广东华侨中学起义路校区）

项目名称	开设组别	开赛时间	比赛形式	人数
(1)中国“海警”船模型制作及自航赛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上午8:00	个人赛	每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3人
(2)中国航空母舰模型制作及直航赛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上午8:00	个人赛	同上
(3)智能控制船模型创意挑战赛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上午8:00	个人赛	同上
(4)遥控船足球赛	大学男子、大学女子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上午8:00	3人组合团队赛	每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2队
(5)“戚继光”号训练舰模型制作及自航赛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下午13:30	个人赛	每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3人
(6)南湖红船遥控赛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下午13:30	个人赛	同上

车辆模型类项目（11月9日广大附中番禺实验学校）

项目名称	开设组别	检录时间	比赛形式	人数
(1)四驱车拼装竞速赛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上午8:30	个人赛	每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3人
(2)电动直线车三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上午8:30	3人组合团	每单位每

项全能竞速赛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队赛	个组别不超过2队
(3)1/22 电动拉力车竞速赛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上午8:30	个人赛	每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3人
(4)遥控车足球赛	大学男子、大学女子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上午8:30	3人组合团队赛	每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2队
(5)太阳能动力车直线竞速赛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下午13:30	个人赛	每单位每个组别不超过3人
(6)无人车火星任务赛	中学男子、中学女子 小学男子、小学女子	下午13:30	个人赛	同上

智能创新类项目（网络赛）				
智能无人机创新方案赛	大学个人组 大学团队组	作品提交截止时间11月16日	个人或5人以下团队	每单位不超过30人（队）
智能无人船创新方案赛				
智能无人车创新方案赛				

九、大学生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在报名截止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需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二）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三）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四）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其所录取专业、层次所规定的学制年限（学制年限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参赛年限以省教育

厅、省学体艺联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五) 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学生、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学生、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学生,报名截止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

十、中小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或“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注册的在校在读普通中小运动员、中职学生(五年制高职学生参赛时必须在中职学段)。

中职学校指中等职业学校,但不包括技工、体育运动类专业学校。

(二) 参赛运动员必须遵守《中小学生守则(2015年修订)》,思想进步,须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且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三) 运动员参赛年级规定

中学组:广东省内在校在读普通初中、高中和中职学生。

小学组:广东省内在校在读小学三至六年级学生。

(四) 体育运动类专业学校学生,以及休学(辍学、退学)、毕业(结业、肄业)和补习班学生均不得报名参赛。

十一、单位及组别参赛规定

(一) 以学校为单位参赛,运动员必须代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或“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显示的归属学校参赛,不得跨校、跨组组队。

(二) 以青少年宫、协会、公司、俱乐部等单位参赛,可以跨校组队,但不得跨组组队。

(三) 运动员均不得跨组参赛,如小学生不得参加中学组比赛等,反之亦然。

十二、报名规定和办法

(一) 以自愿为原则。

(二) 报名规定

1. 无人机、航空、航海、车辆,以及智能创新类项目比赛为五个比赛,

将在五个不同时间、地点举行，在以上5个比赛的每个比赛中，每名运动员限报不超过2个项目。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并组比赛或调整比赛时间、地点，以另行通知为准；因并组或比赛时间、地点调整导致参赛冲突的，由运动员自行取舍、选择参赛，大会不另进行补赛。

2.报名单位名称规定

(1) 以学校名义报名参赛时，报名单位必须为学校名称。

(2) 以青少年宫、协会、公司、俱乐部等单位报名时，队伍名称须与营业执照、法人登记证等证件名称一致，并将证件照片上传到报名系统

3.各单位必须填报领队。各学校队伍领队必须由本校在职在编教职工担任，青少年宫、协会、公司、俱乐部等各队伍领队必须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运动员不得兼任领队或教练员。同一大类项目（如无人机、航海等），教练员只能任一个单位教练员，不得兼任其他单位教练员。

4.各大类项目各单位各组各限报1队，每队限报领队1人，个人项目每名队员对应教练员为1人，团队项目每个项目对应教练员不得超过2人，教练员人数不超过本单位本组队员总人数的1/5。教练员必须为秩序册上的教练员，且务必在报名时填报，逾期不予受理。

5.若领队、教练员人数不按规定填报，该队所有领队、教练员名单不得出现在秩序册中，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6.在分别报名参加无人机、车辆、航海、航空以及智能创新类项目比赛时，每名运动员只能代表1支队伍报名参赛，如代表2支或以上队伍报名，一经核实，赛前则取消该运动员本次赛事参赛资格，并不得补充、更换和调整；若已参赛，取消该运动员比赛资格、成绩，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7.报名人数不足3人（队）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可更改报名项目。不足3个报名单位的组别，取消该组别比赛。

8.报名结束后，如果某一线下赛单项的某个组别人（队）数超过60人（队）时，按报名时间先后顺序，在赛事QQ群（群号：697513290，以下简称赛事Q群）公布报名60人之后的队员，可改报其他符合报名规定的单组且不满60人（队）项目。例如某项目小学女子组超60人，按报名时间先

后排序60人以后的队员，可改报其他项目的小学女子组不够60人的项目，额满即止。主办单位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报名总名额，承办单位名额由主办单位另行规定。

9.大会只接受各单位各组别的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各单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

10.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参赛单位的报项不符合规程规定时，主办单位将直接删去不符合报名规定的项目、运动员，不再另行通知。

（三）报名办法及日期

1.请登录报名平台（<https://www.kthdbm.com/hd/gd>），先注册用户（已有账号无需注册，直接登录），按步骤进行报名。操作指引将在赛事Q群发布。

2.报名截止日期为10月15日12:00前，逾期不予受理，审核通过的名单将在赛事Q群（群号：697513290）公布。

十三、竞赛办法

（一）采用《2024年广东省大中小学生无人机、航空、航海、车辆模型锦标赛竞赛规则》（以下简称“规则”），将在本次赛事Q群公布规则，请各单位密切关注。

（二）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凡无故弃权者，取消该项目成绩，不得参加后续比赛，并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四、成绩异议申诉

在每组赛事结束后，成绩在现场成绩栏或赛事QQ群公示。外观评比、创新设计项目以评委组（或裁判组）的集体评分为准；操控类项目以参赛队员签名确认的成绩为准。若对比赛成绩有异议，应在签名确认前向裁判员提出，裁判员认为有必要时可申请仲裁处理。公示期仅接受有关登记错漏或数据统计错误的申诉。领队、教练员和家长等拍摄的视频、相片等不作为申诉依据。

十五、报到事宜

（一）请于赛前一周在赛事Q群查看具体报到事宜。

（二）各队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查

验有关资料，领取秩序册等资料，逾期不予受理。

十六、赛前规则解读和联席会议

(一)赛前规则解读会议通知将在本次赛事QQ群(群号:697513290)公布，具体《规则》解读与答疑将在会议上进行。请各参赛单位各组别领队或教练员于收到通知之日起，9月12日前实名制单位与姓名申请加入赛事QQ群，并务必派各组教练员参加会议，后续不做额外解答。没有参加赛前规则解读会议的教练员，将取消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二)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将于赛前召开，具体时间、地点通过赛事Q群发布，并要求如下：

1.所有队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参加并签到，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参加。

2.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代表队（以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

十七、录取名次、计分和奖励

(一)无人机、航空、航海、车辆模型及智能创新类项目比赛分别比赛，分别录取、计分和奖励。

(二)各单项各组别按比赛成绩进行排序，以各组别参赛运动员（团队赛为运动队）数量依次按照一等奖10%、二等奖20%、三等奖30%的比例，分别颁发成绩证书，前八名证书上备注名次。

(三)对指导学生获得各单项前三名的教练员，且报名规范、文明参赛、尊重裁判、本人及所指导学生无违反赛场纪律，经裁判组和大会审核，分别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四)设小学组、中学组和高校组团体总分奖。

按一等奖3分、二等奖2分、三等奖1分计算各单位各组别团体总分。对团体总分排名前10%、20%、30%（各占10%）的单位，颁发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证书。

(五)对带领队伍获得团体总分一等奖，且全程在比赛现场的领队，带领队伍文明参赛、尊重裁判、教练员及学生无违反赛场纪律，分别颁发优秀领队奖。

(六)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总数5:1比例，分别颁发优秀裁判员、

工作人员奖。

(七) 经主办单位审核，对积极组织并为赛事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八) 牌匾、证书由大会统一制订。如各组别比赛结束后进行颁奖仪式，请各有关队伍务必按现场通知要求参加。

十八、集体活动规定

(一) 如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各队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将不予发放奖杯、牌匾、奖牌及成绩证书。

(二) 在主持人未宣布颁奖仪式结束前，所有队伍（含已领奖队伍）必须留在原地排队参加颁奖仪式，不得提前解散或离开，否则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并追回证书。

十九、经费

(一) 本次赛事中小学生免收参赛费、活动费、报名费等费用。

(二) 大学生按照150元/人/项目，向大会交纳参赛费。

(三) 代表队食宿、交通、保险、饮用水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

(四) 裁判员、工作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食宿费等有关费用由大会负责。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购买。

二十、赛风赛纪

(一) 为严肃赛风赛纪，体现学生体育赛事“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宗旨，各参赛单位务必按照本规程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 对于跨校（以学校为单位参赛）、跨组组队等违反赛风赛纪的代表队，经大会查实后，取消涉及运动员参赛资格和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并在该队团体总分中扣除10分/人。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三) 在赛事期间，由于不良行为被判罚的代表队官员、运动员，取消其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四) 运动员资格检查

1.赛前。报名结束3天后，至比赛报到前7天，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

在本次赛事报名系统上公示。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仅在公示期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运动队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发送到此邮箱(93242291@qq.com)。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非公示期内不再受理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2.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始),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30分钟内进行申诉,过时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代表队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递交给赛事仲裁,同时交纳2000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出具调查费发票)。

3.主办单位将随时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抽查,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成绩、名次和收回证书,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收回证书,对该单位该组别及该队教练员处以禁赛1—2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大会将视具体情况,对违规运动员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取消违规运动员(队)成绩、名次后,其他运动员(队)所获名次不变,赛后则其他运动队所获团体总分名次不变。

(五) 冒名顶替行为处理办法

1.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和成绩,不得参加后续比赛。比赛结束后,如违规运动员获得名次,则取消该运动员名次,追回证书等,由后面的运动员依次递升,模型足球赛项目则在前八名以内递升。如团队项目,则对该团队进行上述处理。

2.取消违规队伍团体总分和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对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违规运动队及其领队、教练员处以禁赛2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

3.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二十一、比赛器材和服装

(一)比赛器材要求详见各项目规则,如有疑问,请咨询黄老师,电话:18922238768。

1.比赛器材由参赛单位或参赛运动员自行准备，不得共用器材。规则中有现场制作要求的项目器材必须使用全新未开封器材。

2.竞赛所用模型、零部件及电池的技术参数必须完全符合本次竞赛规则要求的技术标准。

(二)运动员比赛服装应整洁，一律不得留怪异发型、纹身和明显夸张的染发。

(三)各队领队、教练员要尽量统一服装，比赛及参加赛事规定的集体活动期间不得穿拖鞋、短裤、背心。

(四)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10天将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送至邮箱(93242291@qq.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申请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市**学校2024省无人机/航空/航海/车辆锦标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上传资料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无需电话确认。服装广告须经大会邮件或电话同意后方能印制，否则队伍不能穿印有该广告的服装比赛、领奖，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二十二、运动队资料查验

(一)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在报名截止后5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zige1206@126.com(邮箱中间是数字1)。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市**单位24省**锦标赛资格审查资料”。

1.比赛报名表的电子版。

2.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1)中小學生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就读年级班别、入学时间等，并加盖单位公章。

(2)大学生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学习形式、专业、年级班别、层次、学制、入学时间等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

3.中小學生学籍证明材料。

(1)初一、高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中小學生学籍证明表》

(详见“运动员检录”要求)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600K—1M。

(2)其他年级学生。将“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或“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中显示学生详细基本信息的界面进行截图(每名运动员单独一张,必须含姓名、身份证号码、所在学校、入学时间、所在班级、学籍变动情况等信息),打印后加盖单位公章,再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600K—1M。

4.大学生学籍证明材料。

(1)大一、研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600K—1M。

(2)其他年级学生。下载完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后,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文件。

5.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400K—600K。

6.每个赛事单独一个文件夹(以“无人机/车辆/航海/航空+组别+学校”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邮件到以上指定邮箱。

(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大学组各组每队1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教练员和本队所有运动员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2.中小学组各组每名运动员单独1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及其监护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所有队伍每人单独1份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分别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及其监护人签名(满18岁运动员无须监护人签名)。

4.报名系统资料提交

各队在系统上进行报名确认时,下载打印报名表,盖章后扫描或拍照上传至报名系统资料提交处(3、盖章报名表上传栏目内);将《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保险凭证等的扫描件或照片，以队伍为单位压缩后上传至报名系统资料提交处（4、保险资料栏目内）。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市**单位24省**锦标赛风险告知书等”。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二十三、大学组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第二代身份证和学生证原件进行检录。

（一）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临时身份证、护照、社保卡、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

（二）首选使用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三）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建议各带2种证件到赛区备用（如身份证+学生证，或是社保卡+一卡通）。

二十四、中小学组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广东省中小学生学籍证明表》和身份证进行检录。

（一）请统一在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中小学体育”专栏下载《广东省中小学生学籍证明表》，电脑填写（不接受手写）所有内容打印一式两份后，粘贴运动员2024年9月1日后拍摄的大一寸蓝底证件照，再加盖单位公章，且公章必须要压盖在照片的一角（没有压盖照片视为无效），最后将《广东省中小学生学籍证明表》（一式两份）原件过塑后，带到赛区进行比赛检录。

（二）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临时身份证、社保卡、居住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建议携带2种有效证件到赛区备用。

二十五、退赛

（一）报名后，如有队员或整个组别需要退赛的参赛单位，务必在赛前7天将加盖单位公章的《广东省大中小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邮件到（93242291@qq.com）。因多项赛事集中，发送时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市**单位24省**锦标赛退赛申请”。收到邮箱的自

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

(二) 整个组别退赛时，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将取消该单位该项目（无人机/航空/航海/车辆）该组别下一次赛事的参赛资格。

二十六、保险

(一) 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含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建议意外医疗保险不低于4万元），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保险凭证与《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扫描或拍照后，以队伍为单位打包压缩上传至报名系统资料收集处（4、保险资料栏目内）。

(二) 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

二十七、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八、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等由主办单位选派，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聘请。

二十九、资料下载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广东省中小学生学籍证明表》《退赛申请表》《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等，请统一在本次赛事QQ群下载。

三十、赛事QQ群

(一) 本规程下发后，大会将建立本次赛事QQ群（群号：697513290，简称赛事Q群），各单位只能指派1名教练进群，必须以“地级市+单位简称+姓名”命名群里昵称，不按要求设置的将删除出群，学生及家长不允许加入本群。因多项赛事集中，请统一以“地市+单位简称+姓名”进行发送添加申请。

(二) 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名单公示等），统一在赛事Q群里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赛事Q群仅用于大会发布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反馈或提交申诉。任何人不得擅自在赛事Q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或向有关媒体提供）未经证实、具有煽动性或误导性的文字、图片或视频，以免因信息不对称产生误解，对我

省学校体育工作产生不良影响，损害大家共同努力营造的良好发展氛围。对于不按照上述要求执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个人或单位，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视情节严重程度追加其他处罚或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三十一、邀请入会

(一) 本会组织的赛事、活动将实行会员单位准入制。

(二) 如有意愿参与我会组织的各项体育赛事、艺术展演和培训活动，或者热心支持我省学生体育、艺术教育事业发展的单位，请在本会网站 (<http://www.gdssa.com/>) 首页点击右上角“会员管理”，进入“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及赛事管理系统”，认真阅读本会章程后，按会员管理系统指引办理入会申请手续。

(三) 申请单位办理完入会申请手续后拥有临时会员资格，临时会员将享受除了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外的其他正式会员单位的权利和义务，同时可以参加本会组织的比赛、活动和艺术展演。

(四) 省学体艺联会员单位名单，请在上述“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及赛事管理系统”的登录页面使用“会员查询”功能查看。若已在会员名单中，则不需要重复办理入会申请手续，请直接报名参加比赛、活动和艺术展演。

三十二、未尽事宜，请各代表队自行留意本次赛事 QQ 群，主办单位不再下发书面通知或电话告知。

三十三、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附件 7:

2024 年广东省大中小学生五子棋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主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三、承办单位：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大学

四、协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棋类分会

五、参赛单位

(一) 全省各普通高校、中小学和中职学校中的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二) 有独立法人的体育协会、青少年宫、体育俱乐部、体育公司和棋社棋院等单位的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三) 如非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请在报名前提交入会申请（详见第二十八条“邀请入会”）。

六、比赛日期和地点

11 月 16 日至 17 日，具体比赛地点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公布。

七、竞赛分组和项目

(一) 竞赛分组：大学组、中学组、小学甲组、小学乙组

(二) 竞赛项目：团体赛，每支队伍可报运动员 3 名（第 1—2 台为男选手，第 3 台为女选手）。

八、大学生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在报名截止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需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二) 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

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三）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四）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其所录取专业、层次所规定的学制年限（学制年限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参赛年限以省教育厅、学体艺联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五）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学生、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学生、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等学生，报名截止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

（六）运动员不得跨校报名参赛。

九、中小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在报名截止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或“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注册的在校在读普通中小学和中职学校学生（五年制高职学生参赛时必须在中职学段）。

中职学校指中等职业学校，但不包括技工、体育运动类专业学校。

（二）运动员必须遵守《中小学生守则（2015年修订）》，思想进步，并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且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三）运动员参赛年级

中学组：广东省内在校在读普通初中、高中和中职学生；

小学甲组：广东省内在校在读小学四至六年级学生；

小学乙组：广东省内在校在读小学一至三年级学生。

（四）体育运动类专业学校学生，以及休学（辍学、退学）、毕业（结业、肄业）和补习班学生均不得报名参赛。

十、单位及组别参赛规定

（一）以学校为单位参赛，运动员必须代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

网”、“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或“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显示的归属学校参赛，不得跨校、跨组组队。

(二) 以青少年宫、体育公司、体育俱乐部、体育协会和棋院等单位参赛，可以跨校组队，但不得跨组组队。

(三) 运动员均不得跨组参赛，如小学三年级学生不得参加小学甲组比赛、小学生不得参加中学比赛等，反之亦然。

十一、报名规定及办法

(一) 以自愿为原则。

(二) 报名规定

1. 以学校名义报名参赛时，报名单位必须为学校名称。

2. 以青少年宫、体育俱乐部、体育公司和棋社棋院等单位报名时，队伍名称须与营业执照、法人登记证等证件名称一致，并将证件复印件与报名表同时发给大会。

3. 每所学校各组别限报 3 队，以青少年宫、体育俱乐部、体育公司和棋社棋院等单位报名限报 1 队。每个单位报领队 1 人，每队限报教练员 1 人。

4. 各单位必须报领队，学校领队必须由本校在职在编教职工担任，体育协会、体育公司和棋类俱乐部等各组领队必须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运动员不得兼任教练员。各单位必须指定领队或教练员中 1 人，作为队伍安全责任人，并全程随队参赛。

5. 若领队、教练员人数不按规定填报，该队所有领队、教练员名单不得出现在秩序册中，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的评选资格。

6. 每队运动员 3 名（第 1—2 台为男选手，第 3 台为女选手），报名时参赛队伍成员不足 2 男 1 女时，不接受报名。

7. 每名运动员只允许参加 1 个组别比赛，且只能代表 1 支队伍报名参赛，如发现代表 2 支或以上队伍报名或参加 2 个及以上组别，一经核实，赛前则取消该运动员本次赛事参赛资格，并不得补充、调整；若已参赛，取消该运动员成绩、名次，取消所代表队伍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8. 大会只接受各单位各组别的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各单

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

9.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队伍的报项不符合规程规定时，主办单位将直接删去不符合报名规定的项目、运动员，不再另行通知。

（三）报名办法及日期

1.统一使用在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大学生体育”或“中小学体育”专栏下载的报名表（网址：<http://www.gdssa.com/>），必须填报报名表所有内容，手写报名表不予受理。

2.每个单位每个组别必须单独报名，不得混报。如小学甲、乙组不得报在同一个报名表中，如填报错误，视为无效报名，大会不予受理。

3.报名截止日期为10月25日18:00前，逾期不予受理。

4.请各参赛单位在报名截止前，将报名表的电子版和盖章后的扫描件（或拍照），参加公开组的单位还需要将法人登记证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发邮件到 gdsxtylq1fh2023@163.com。邮件标题和报名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市**学校（单位）**组学生五子棋锦标赛报名表”。收到报名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

5.报名咨询联系人：朱老师，电话：13622275426（微信同号），廖老师，电话：18820135539（微信同号）。

十二、竞赛办法及相关规定

（一）竞赛办法

1.竞赛类型：团体赛，分台定人制。

2.竞赛制度：以团体为单位，采用积分赛制，轮次视队伍数量确定。

3.编排原则：以团体场分为该单位得分，根据场分，采用积分编排制。

4.竞赛规则：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棋牌运动管理中心最新审定的《中国五子棋竞赛规则（2013版）》。大学组、中学组、小学甲组执行指定开局规则（三手交换、五手两打、黑方有禁手），采用一局制，以对阵表安排确定先后手，每一轮对阵表中左边选手执黑先行；小学乙组采用“五子棋大众规则”，无禁手，无三手交换，无五手两打，只要先连成五子即获胜，采用双盘制，各执一次先手，每一轮对阵表中左边选手第一局执黑先行，第二局执白后行。一局制中，每轮个人积分：胜2分，和1分，

负 0 分。双盘制中，每一盘计分为胜 1 分，和 0.5 分，负 0 分，累计当轮两盘积分，则为当轮个人积分。

5.本轮同队三人积分之和为 1—2.5 分的，则本轮该队场分为 0；本轮同队三人积分之和为 3 分的，则本轮该队场分为 1；本轮该队三人积分之和为 3.5—6 分的，则本轮该队场分为 2。

6.名次区分：最终场分多者名次列前，如场分相等则按以下顺序区分：全队总局分、团体对手场分、对手总局分、首台局分、胜对手场分。

7.每轮时间：补充通知另行说明。

8.弃权规定：开赛后 15 分钟内未就位的选手，则该局视为弃权判负。累计 2 次弃权，该选手按自动弃赛处理，不予继续编排该选手的配对，同队其他选手可照常进行比赛。

(二)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凡无故弃权者，取消该运动员项目成绩，不得参加后续的比赛，并将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三、报到事宜

(一)请于赛前一周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查看具体报到事宜。

(二)所有队伍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查验有关资料，领取秩序册等资料，逾期不予受理。

十四、联席会议

(一)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于报到当天在赛区召开，各参赛队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依时参加并签到，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参加。

(二)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代表队(以联席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

十五、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分别录取、奖励各组别团体赛分别前十名，符合团体赛计分办法队伍但不足 10 队参赛时，则按实际计分队伍全部录取。

(二)对获得各组团体赛第一至三名颁发奖杯、第四至第十名颁发牌匾，获奖每队运动员颁发奖牌、证书。

(三) 对获得各组别团体赛前十名运动队的教练员，经裁判组和大会审核，分别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四) 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总数 5: 1 比例分别颁发优秀裁判员、工作人员奖。

(五) 经主办单位审核，对积极组织并为赛事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六) 奖杯、牌匾和证书由大会统一制订，赛区颁发。获得各单项前十名的参赛队伍，务必在颁奖仪式结束后 10 分钟内，派代表到比赛编排记录室签领各队的成绩证书，逾期不领取，不予补发。

十六、集体活动规定

(一) 如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各队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将不予发放奖杯、牌匾、奖牌及成绩证书。

(二) 在主持人未宣布颁奖仪式结束前，所有队伍（含已领奖队伍）必须留在原地排队参加颁奖仪式，不得提前解散或离开，否则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并追回证书。

十七、经费

(一) 本次赛事免收参赛费、活动费、报名费等费用。

(二) 代表队食宿、交通、保险、饮用水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

(三) 裁判员、工作人员及各有关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住宿费、交通、保险和服装等有关费用由大会负责。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购买。

十八、赛风赛纪

(一) 为严肃赛风赛纪，体现学生体育赛事“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宗旨，各参赛单位务必按照本规程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 对于跨校（学校组）、跨组、跨队组队等违反赛风赛纪的代表队，经大会查实后，取消涉及运动员参赛资格和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三) 在赛事期间, 由于不良行为被判罚的代表队官员、运动员, 取消其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 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四) 运动员资格检查

1. 赛前。报名结束 5 天后, 至比赛报到前 7 天, 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上公示(具体以微信群通知为准)。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 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仅在公示期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 逾期不予受理。运动队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 发送到此邮箱(gdsxtylqlfh2023@163.com)。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非公示期内不再受理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2. 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始), 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 30 分钟内进行申诉, 过时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代表队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 递交给赛事仲裁, 同时交纳 2000 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 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出具调查费发票)。

3. 主办单位将随时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抽查, 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 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成绩、名次和收回证书, 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收回证书, 对该单位该组别及该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1—2 年的处罚, 并予以通报批评。大会将视具体情况, 对违规运动员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取消违规运动员(队)成绩、名次后, 其他运动员(队)所获名次不变。

(五) 冒名顶替行为处理办法

1. 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和已取得的成绩、名次, 不得参加后续比赛, 追回奖杯证书等, 由后面的运动员(队)依次递升。

2. 取消违规运动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 对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违规运动队及其领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2 年的处罚, 并予以通报批评。

3. 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十九、比赛服装

（一）服装规定

1.运动员一律不得留怪异发型、纹身和夸张的染发参加比赛。

2.各队领队、教练员要尽量统一服装，比赛及参加赛事规定的集体活动期间不得穿拖鞋、短裤、背心。

（二）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 10 天将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邮件到报名邮箱。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申请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单位）**组大中小学生五子棋比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报名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需要电话确认。服装广告必须经大会邮件或电话同意后 方能印制，否则，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

二十、运动队资料查验

（一）大学组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伍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 dxzgsc@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单位）**组广东省大中小学生五子棋锦标赛资格审查”。

1.比赛报名表电子版。

2.学生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学生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学习形式、专业、年级班别、层次、学制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3.学籍证明材料。

（1）大一、研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 600K—1M。

（2）其他年级学生。下载完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后，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文件。

4.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 400K—600K。

5.每个组别单独一个文件夹（以“大学生五子棋比赛+学校+组别”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邮件到以上指定邮箱。

（二）中小学组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 zige1206@126.com（邮箱中间是数字 1）。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文件同时命名为：“**市**组**学校中小学五子棋锦标赛资格审查资料”。

1.比赛报名表电子版。

2.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就读年级班别等，并加盖单位公章。

3.学籍证明材料。

（1）初一、高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中小学生学习证明表》（详见“运动员检录”要求）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 600K—1M。

（2）其他年级学生。将“全国中小学生学习信息管理系统”或“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中显示学生详细基本信息的界面进行截图（每名运动员单独一张，必须含姓名、身份证号码、所在学校、入学时间、所在班级、学籍变动情况等信息），打印后加盖单位公章，再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 600K—1M。

4.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 400K—600K。

5.每个组别单独一个文件夹（以“中小学生五子棋锦标赛+组别+学校”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到以上指定邮箱。

（三）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大学组各组每队 1 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教练员和本队所有运动员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2.中小学组各组每名运动员单独 1 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

书》，必须由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及其监护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所有队伍每人单独 1 份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分别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及其监护人签名（满 18 岁运动员无须监护人签名）。

4.各单位在报名截止 5 天内，将盖章后的报名表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拍照或扫描件，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拍照或扫描件，发送到报名邮箱（gdsxtylqlfh2023@163.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机构）**组大中小学生五子棋锦标赛风险告知书等”。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二十一、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第二代身份证、学生证或《广东省中小学生学籍证明表》原件进行检录。

（一）身份证明

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临时身份证、社保卡、居住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建议携带 2 种有效证件到赛区备用。

（二）大学组各组学生证

首选使用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三）中小学生各组学籍证明表

请统一在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中小学体育”专栏下载《广东省中小学生学籍证明表》，电脑填写（不接受手写）所有内容打印一式两份后，粘贴运动员 2024 年 9 月 1 日后拍摄的大一寸蓝底证件照，再加盖单位公章，且公章必须要压盖在照片的一角（没有压盖照片视为无效），最后将《广东省中小学生学籍证明表》（一式两份）原件过塑后，带到赛区进行比赛检录。

二十二、退赛

（一）报名后，如有队伍需要退赛的参赛单位，务必在赛前 7 天将加

盖单位公章的《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到报名邮箱。因多项赛事集中，发送时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机构）**组五子棋赛退赛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报名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

（二）整个组别退赛时，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者，将取消该单位该组别下一次赛事的参赛资格。

二十三、保险

（一）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含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建议意外医疗保险不低于 4 万元），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

（二）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

二十四、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五、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等由主办单位统一选派，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聘请。

二十六、资料下载

《报名表》《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广东省中小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等，请统一在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http://www.gdssa.com/>）“大学生体育”“中小学生体育”专栏下载。

二十七、赛事教练微信群

（一）本规程下发后，大会将继续使用去年本项赛事教练微信群，各单位各组别只能指派 1 名教练进群，必须以“组别+地市+单位简称+姓名”命名群里昵称，不按要求设置的将删除出群。请报名参赛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在规程下发后主动添加朱凯老师微信（13622275426）。因多项赛事集中，请统一以“大中小学生五子棋赛+组别+学校（机构）+姓名”进行发送添加申请。

（二）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名单公示等），统一在教练微信群里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各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仅用于大会发布

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反馈或提交申诉。任何人不得擅自在赛事微信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或向有关媒体提供)未经证实、具有煽动性或误导性的文字、图片或视频，以免因信息不对称产生误解，对我省学校体育工作产生不良影响，损害大家共同努力营造的良好发展氛围。对于不按照上述要求执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单位或个人，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视情节严重程度追加其他处罚或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八、邀请入会

(一) 本会组织的赛事、活动将实行会员单位准入制。

(二) 如有意愿参与我会组织的各项体育赛事、艺术展演和培训活动，或者热心支持我省学生体育、艺术教育事业发展的单位，请在本会网站(<http://www.gdssa.com/>)首页点击右上角“会员管理”，进入“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及赛事管理系统”，认真阅读本会章程后，按会员管理系统指引办理入会申请手续。

(三) 申请单位办理完入会申请手续后拥有临时会员资格，临时会员将享受除了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外的其他正式会员单位的权利和义务，同时可以参加本会组织的比赛、活动和艺术展演。

(四) 省学体艺联会员单位名单，请在上述“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及赛事管理系统”的登录页面使用“会员查询”功能查看。若已在会员名单中，则不需要重复办理入会申请手续，请直接报名参加比赛、活动和艺术展演。

二十九、未尽事宜及有调整之处，以最终公布的补充规定为准，请各代表队自行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主办单位不再下发书面通知或电话告知。

三十、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附件 8:

2024 年广东省大学生桥牌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主办单位：广东省桥牌协会

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三、承办单位：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广州领航者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四、协办单位：待定

五、参赛单位：全省各普通高校

六、比赛日期与地点

(一) 比赛日期：2024 年 11 月 8 日至 10 日（含报到）

(二) 比赛地点：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七、竞赛项目

(一) 团体赛：公开团体赛、女子团体赛、混合团体赛

(二) 双人赛：公开双人赛、女子双人赛、混合双人赛。

八、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在报名截止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需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二) 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三) 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结业的学生均不得

参加比赛。

(四) 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其所录取专业、层次所规定的学制年限（学制年限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参赛年限以省教育厅、省学体艺联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五) 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学生、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学生、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等学生，报名截止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

九、报名规定和办法

(一) 以自愿为原则。

(二) 报名规定

1.以学校为单位组队，各学校限报领队 1 人，参加团体赛的学校可报教练员 2 人，仅参加双人赛的学校限报教练员 1 人。

2.各队必须报领队，且必须由本校在职在编教职工担任，运动员不得兼任教练员。各学校必须指定领队或教练员中 1 人，作为队伍安全责任人，并全程随队参赛。

3.每校公开团体赛、女子团体赛、混合团体赛每单项团体赛各限报 2 队。仅允许 1 所学校无法成队的学校组成联队参加团体赛，但跨组分队的的成绩不能参与团体总分计算和奖励。

4.双人赛的运动员必须是对应团体赛的队员，限报 3 对。未参加任何一个团体赛的学校，限报 1 对双人赛队员。仅允许 1 所学校无法成对的学校组成配对参加双人赛，但跨组分对的成绩不能参与团体总分计算和奖励。

5.双人赛每对 2 人，团体赛每队 4—6 人，混合团体赛、混合双人赛必须男女配对进行比赛。

6.运动员只能代表 1 支队伍报名比赛，如运动员代表 2 支或以上队伍报名，一经核实，赛前则取消该运动员本次赛事参赛资格，并不得补充、调整；若已参赛，取消该运动员成绩、名次，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7.团体赛报名不足3队、双人赛不足8对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可更改报名项目。

8.大会只接受各单位各项目的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请各单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

9.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参赛单位的报项不符合规程规定时，主办单位将直接删去不符合报名规定的项目、运动员，不再另行通知。

（三）报名办法

1.报名截止时间为10月18日，请记住PIN码，报名截止之前可自行更改报名信息。

2.统一在中国桥牌网赛事专页上进行网上报名（网址：<http://www.ccba.org.cn/>），在首页点击“组织”——“地方桥协”——“广东”——“广东省桥牌协会”——“比赛预告”。队名格式为**学校队，跨校组队的队名为**联队。

3.请各单位密切关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内的相关信息、公告。

4.赛事咨询联系人：马老师，电话：18620003321。

十、竞赛办法

（一）执行最新的中国桥牌竞赛规则（2018）及本次比赛相关规定。

（二）报名结束后，请各队自行留意教练微信群公布的具体赛程及未尽事宜。

（三）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凡无故弃权者，取消该项目成绩，不得参加后续比赛，并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一、报到事宜

（一）请于赛前一周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查看具体报到事宜。

（二）所有运动队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领取秩序册等资料，逾期不予受理。

十二、联席会议

（一）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将于报到当天在赛区召开。各

单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依时出席并签到，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出席。

(二) 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单位(以联席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单位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

十三、录取名次、计分办法与奖励

(一) 录取名次

1. 各组别各单项分别录取前八名，不足 8 对(队)参加，则按实际参赛对(队)数全部录取。

2. 各单项比赛成绩相同者，名次并列，无下一名次。

3. 联队(对)单项成绩单独录取，按其实际名次与下一名次并列，并不影响其他队(对)实际名次。

(二) 计分方法

1. 获得团体赛前八名者，分别按 27、21、18、15、12、9、6、3 计分，以此类推；团体赛参赛队数不足 6 队的项目，计分依次减半。双人赛前八名按 9、7、6、5、4、3、2、1 计分，以此类推。

2. 单项名次相同者，得分平均计算。

3. 团体赛、双人赛各单项均取各单位最好名次参与团体总分计算。跨校组队(对)的联队不参与团体总分计算和奖励。

(三) 奖励

1. 设团体总分奖。

各单位团体总分分别以团体赛、双人赛各单项最好名次得分总和累计。如遇得分相等，以获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以此类推，如再相同按团体赛、双人赛顺序排列名次。

2. 报名队数不足 17 队时录取、奖励前八名，报名队数为 17—23 队时录取、奖励前十二名，报名队数为 24 队及以上时录取、奖励前十六名。

3. 对获得团体总分前八名的单位颁发奖杯和一等奖证书，第九名至第十二名或第九名至第十六名的单位颁发二等奖牌匾和证书。

4. 对获得各组别各单项前八名的运动员颁发成绩证书。

5.对获得团体总分前八名运动队的教练员，并经裁判组和大会审核后，分别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6.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总数 5: 1 比例分别颁发优秀裁判员、工作人员奖。

7.经主办单位审核，对积极组织并为赛事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四)奖杯、成绩证书由大会统一制订，赛区颁发。获得各单项前八名的参赛队伍，务必在颁奖仪式结束后 10 分钟内，派代表到比赛编排记录室签领各队的成绩证书，逾期不领取，不予补发。

十四、集体活动规定

(一)如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各队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将不予发放奖杯、牌匾、奖牌及成绩证书。

(二)在主持人未宣布颁奖仪式结束前，所有队伍(含已领奖队伍)必须留在原地排队参加颁奖仪式，不得提前解散或离开，否则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并追回证书。

十五、经费

(一)各队以学校为单位，根据报名情况向大会交纳参赛费：团体赛每队 500 元，双人赛每对 200 元。报名截止后 5 日内汇款到以下账户，汇款时务必注明“学校全称+大桥赛”。

户名：广东省桥牌协会

开户行：光大银行广州较场西路支行

账号：0877 8912 0100 3300 02191

(二)代表队食宿、交通、保险、饮用水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

(三)裁判员、工作人员及有关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住宿费、交通、保险和服装等有关费用由大会负责。

十六、赛风赛纪

(一)为严肃赛风赛纪，体现学生体育赛事“团结、奋进、文明、育

人”的宗旨，各参赛单位务必按照本规程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 在赛事期间，由于不良行为被判罚的代表队官员、运动员，取消其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三) 运动员资格检查

1.赛前。报名结束5天后，至比赛报到前7天，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在中国桥牌网的“广东省桥牌协会”专栏公示（具体以微信群通知为准），在中国桥牌网（网址：<http://www.ccba.org.cn/>）首页，点击“组织”—“地方桥协”—“广东”—“广东省桥牌协会”—“比赛预告”。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

仅在公示期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运动队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发送到邮箱 public@navbridge.club。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非公示期内不再受理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2.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始），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30分钟内进行申诉，过时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代表队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递交给赛事仲裁，同时交2000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出具调查费发票）。

3.主办单位将随时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抽查，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成绩、名次和收回证书，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收回证书，对该单位该组别及该队教练员处以禁赛1—2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大会将视具体情况，对违规运动员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取消违规运动员成绩、名次后，其他运动员（队）所获名次不变，赛后则其他运动队所获团体总分名次不变。

(四) 冒名顶替行为处理办法

1.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和已取得的成绩、名次，不得参加后续比赛，追回奖杯证书等，由后面的运动员（队）依次递升。

2.取消违规运动队团体总分和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对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违规运动队及其领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2 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

3.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十七、比赛服装

（一）服装规定

1.运动员一律不得留怪异发型、纹身和夸张的染发。

2.各队领队、教练员要尽量统一服装，比赛及参加赛事规定的集体活动期间不得穿拖鞋、短裤、背心。

（二）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 10 天将加盖参赛单位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邮件到此邮箱（public@navbridge.club）。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申请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大学生桥牌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服装广告须经大会邮件或电话同意后方能印制，否则队伍不能穿印有该广告的服装比赛、领奖，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十八、运动队资料查验

（一）资格审查资料

各代表队在报名截止 5 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dxzgsc@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大学生桥牌赛资格审查资料”。

1.比赛报名表电子版。

2.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学习形式、专业、年级班别、层次、学制、入学时间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3.学籍证明材料。

(1)大一、研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大学版)》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600K—1M。

(2)其他年级学生。下载完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后,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文件。

4.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400K—600K。

5.每个学校单独一个文件夹(以“大学生桥牌比赛+学校+组别”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发邮件到以上指定邮箱。

(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每队1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和本队所有运动员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每人1份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分别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签名。

2.各学校在报名截止后10天内,将所有运动员签名后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拍照或扫描件,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拍照或扫描件,以学校为单位打包压缩后发送到此邮箱(public@navbridge.club)。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桥牌赛风险告知书等”。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十九、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第二代身份证和学生证进行检录。

(一)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临时身份证、社保卡、居住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

(二)首选使用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其

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三)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建议各带 2 种证件到赛区备用(如身份证+学生证,或是社保卡+一卡通)。

二十、退赛

(一)报名后,如需要退赛的参赛单位,务必在赛前 7 天将加盖学校公章的《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邮件到 (public@navbridge.club)。因多项赛事集中,发送时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桥牌赛退赛申请”。

(二)整个组别退赛时,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将取消该校该组别下一次赛事的参赛资格。

二十一、保险

(一)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含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建议意外医疗保险不低于 4 万元),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

(二)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

二十二、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三、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等由主办单位选派,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聘请。

二十四、资料下载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等,请统一在广东省桥牌协会公众号比赛通知链接下载。

十五、赛事教练微信群

(一)规程下发后,大会将继续使用“大中小学生桥牌比赛”教练微信群,各单位各组别只能指派 1 名教练进群,必须以“组别+单位简称+姓名”命名群里昵称,不按要求设置的将删除出群。请参赛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在规程印发后主动添加小桥老师微信(19868384690)。因多项赛事

集中，请统一以“大学桥牌赛+学校+组别+姓名”进行发送添加申请。

(二) 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名单公示等)，统一在教练微信群里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各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仅用于大会发布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反馈或提交申诉。任何人不得擅自在赛事微信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或向有关媒体提供)未经证实、具有煽动性或误导性的文字、图片或视频，以免因信息不对称产生误解，对我省学校体育工作产生不良影响，损害大家共同努力营造的良好发展氛围。对于不按照上述要求执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单位或个人，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视情节严重程度追加其他处罚或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六、邀请入会

(一) 广东省桥牌协会组织的赛事将实行会员准入制。

(二) 各队参加本会(广东省桥牌协会)组织的比赛须为非欠费会员。

二十七、其他未尽事宜，请各代表队自行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主办单位不再下发书面通知或电话告知。

二十八、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附件 9:

2024 年广东省大学生飞镖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主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广东省飞镖运动协会

三、承办单位：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四、协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飞镖分会
广州达熹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风向镖（广东）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五、参加单位：全省各高校的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六、比赛日期和地点

（一）比赛日期：2024 年 11 月至 12 月份，具体日期将在本次赛事教练群公布。

（二）比赛地点：广东技术师范大学东校区体育馆，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293 号。

七、竞赛分组及项目

（一）竞赛分组：甲组、乙组、丙组。

（二）竞赛项目（各组均相同）

1.个人项目（8项）

男、女子个人高分赛，男、女子个人标准米老鼠赛，男、女子个人301减分赛，男、女子个人501减分赛。

2.双人项目（2项）

（1）混双501减分赛（男、女子各一人）；

（2）混双301、米老鼠混合赛（301+标准米老鼠+301，男、女子各一人）；

3.团体赛（1项）

四人团体501减分赛（两男两女）。

八、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基本条件

1.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在报名截止前具有参赛学校的正式学籍，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需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2. 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3. 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4. 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其所录取专业、层次所规定的学制年限（学制年限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参赛年限以省教育厅、省学体艺联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二）分组及各组别条件

1. 甲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本科院校中非体育类专业的本科学生。

（3）非体育类专业全日制研究生。

2. 乙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运动人体科学、运动康复、休闲体育等体育类专业及表演（武术表演）专业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

（3）通过体育特长生、体育特招、体育教育、体育代表队等体育类招生政策就读的香港、澳门及台湾学生。

（4）按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录取政策或优秀运动员保送上大学政策，录取进入本科院校的运动员。

（5）本科以高水平运动员、运动训练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身份入学，并经推荐免试入学的全日制研究生。

(6) 运动训练、竞技体育、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的专科生、本科生。

3.丙组

(1) 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 普通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中非体育类专业学生。

(三) 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学生、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学生、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等学生,报名截止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再按照所就读的院校、专业和层次确定参赛组别。

(四) 从专科升格为本科的院校,从招收本科生开始三个学年内,可以参加丙组比赛(本科生不得参赛)或甲组比赛,但参加甲组比赛后不得再参加丙组比赛。同一所学校不得同时参加甲组、丙组比赛。

(五) 运动员必须按上述要求报名,不得跨校、跨组别报名参赛。

九、报名规定和办法

(一) 以自愿为原则。

(二) 报名规定

1.各高校各组各限报1队,每队限报领队1人,教练员2人,男子、女子运动员各4人。

2.各队必须报领队,且必须由本校在职在编教职工担任,运动员不得兼教练员。各单位必须指定领队或教练员中1人,作为队伍安全责任人,并全程随队参赛。

3.若领队、教练员人数不按规定填报,该队所有领队、教练员名单不得出现在秩序册中,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4.各单位各组别各个人项目、双人项目限报2人(对),各单位各组别四人团体赛各限报1队。

5.每名运动员限报3项(含团体赛),其中个人项目限报1项、双人赛项目限报1项。

6.报名不足3人(对、队)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可更改报名项目。不足3个报名单位的组别,取消该组别比赛。

7.大会只接受各单位各组别的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请各

单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

8.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队伍的报名不符合规程规定时，主办单位将直接删去不符合报名规定的项目、运动员，不再另行通知。

（三）报名办法及日期

1.报名截止日期待定，逾期视为放弃参赛，届时将采用网上报名，请各单位密切关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

2.报名事宜请咨询郑旭晖老师，电话：18902660427。

十、竞赛办法及相关规定

（一）竞赛办法

本次比赛参考《中国飞镖竞赛规则》执行。

1.男子、女子高分赛（单牛眼）

第一节，高分排名赛，每位运动员打1局8回合高分赛，按运动员8回合总得分进行先后排名，如出现运动员分数相同则安排争红心决定名次。

第二节，单淘汰赛制，取第一节排名赛前8名进行对阵淘汰赛，以高分赛进行比赛，采用三局两胜单淘汰赛制，直至决赛。

2.男子、女子301减分赛：直接开始，直接结束，单牛眼，301减分赛，15回合，单淘汰赛制，三局两胜制直至决赛。

3.男子、女子501减分赛：直接开始，直接结束，单牛眼，501减分赛，15回合，单淘汰赛制，三局两胜制直至决赛。

4.男子、女子标准米老鼠赛：标准米老鼠，双牛眼，15回合，单淘汰赛制，三局两胜制直至决赛。

5.混双501减分赛：直接开始，直接结束，单牛眼，501减分赛，15回合，单淘汰赛制，三局两胜制直至决赛。

6.混双301、米老鼠混合赛：301减分赛，直接开始，直接结束，单牛眼，15回合；标准米老鼠，双牛眼，15回合；单淘汰赛制，三局两胜制直至决赛，开赛顺序为301—标准米老鼠—301。

7.四人团体501减分赛：直接开始，直接结束，单牛眼，15回合，单淘汰赛制，三局两胜制直至决赛。

（二）竞赛细则

1.赛事检录时，如果选手在规定时间内三次检录未到，则判对方选手

直接晋级。

2.301、501 减分赛中，如在规定回合内，双方均没有结镖，则以争红心决定胜负，争红心顺序与当局的先后手顺序一致；高分赛、标准米老鼠赛中，如在规定回合内，双方分数相同，则以争红心决定胜负，争红心顺序与当局的先后手顺序一致。

3.先后手规定：在三局两胜的比赛中，采取轮先的规定。通过飞镖机随机决定哪一方先投争红心，争红心获胜的运动员先手开始第一局和第三局的比赛，另一方第二局先手；高分赛淘汰赛赛制则通过按飞镖机靶面双倍 3 区域，模拟掷硬币决定运动员先手开始第一局和第三局的比赛，另一方第二局先手。

4.争红心规定：双方运动员向红心各投一镖，离红心最中心近者为胜方。如双方的镖与红心的距离相等，重新投镖争先，原镖不拔镖，争先顺序采用与前一次倒转的顺序。

5.每场比赛前运动员允许在其专用比赛赛道练习 6 镖。

6.在比赛过程中，当对方选手正在比赛投镖时，另一方不可在其它赛道投镖，也不可做出干扰对方投镖的动作。

7.在比赛过程中，严禁无故拖延比赛时间。对阵双方在比赛过程中，当一方选手投镖结束并拔下飞镖按下切换按钮后，另一方选手必需在 45 秒内完成自己的回合。

8.对不服从裁判和工作人员安排以及有严重粗鲁行为而影响比赛进行、造成不良影响的选手，视情节轻重进行处罚直至取消其比赛资格。

9.选手投镖时严禁越过投镖线投镖。

10.每镖分数以飞镖在靶上的位置及电脑记分为准，如飞镖击中靶面后掉在地上，则以电脑的数据为准。若发现比赛不正常运作或计分有差异时，运动员应马上暂停比赛，不可移动任何飞镖，通知工作人员到场处理。

11.决胜镖。决胜镖出现后，该局马上结束。电脑记分下出现决胜镖，必须以电脑读取数据为准，如决胜镖已经插在靶上而电脑没有记分或未显示正常分数，也算胜出，由大会工作人员手动调整分数。

12.广播系统。参赛者在指定的比赛机台等候 5 分钟仍未见对手出现者，必须马上向工作人员通报。工作人员将通过广播系统提示缺席参赛者，

若再过 5 分钟仍未出现比赛者，裁判员会将判缺席者为弃权。

13.在比赛过程中，请尊重对手，严禁进行辱骂、人身攻击行为，否则取消参赛资格并移送相关部门，同时取消该运动员及其代表队所有优秀奖评选资格。

14.比赛器材：经主办单位认可的软式电子飞镖机。运动员所使用的飞镖应采用软式塑胶镖头，严禁使用硬式钢针镖头。参赛人员可自配软式飞镖(经裁判员验镖方可上机使用)，也可使用赛场提供的公用软式飞镖。

15.裁判长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赛程安排。

16.比赛设裁判长及仲裁委员会，执行本次比赛裁判权利及对本次比赛的最最终裁决权。

(三)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凡无故弃权者，取消该项目成绩，不得参加后续比赛，并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一、报到事宜

(一)请于赛前一周在查看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查看具体报到事宜。

(二)各队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提交、查验有关资料，领取秩序册等，逾期不予受理。

十二、联席会议

(一)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将于报到当天在赛区召开，各队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依时出席并签到，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出席。

(二)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代表队(以联席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

十三、录取名次、计分办法与奖励

(一)录取名次

各组别各单项分别录取前八名。不足 8 人(对、队)参加，则按实际参赛人(对、队)数全部录取。

(二)计分方法

各单项前八名分别按 9、7、6、5、4、3、2、1 计分，以此类推，团体赛项目按双倍计分。

（三）奖励

1.设甲、乙、丙组团体总分奖，团体总分以其运动员在各项目名次得分总和累计，如遇得分相等，以获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以此类推。若得分、名次都相等时，依次比较四人团体赛、双人赛、个人赛的名次顺序，优胜者团体总分名次列前。

2.报名不足 17 队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八名，17—23 队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十二名，24 队及以上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十六名。

3.对获得各组别团体总分前八名的队伍颁发第一至第八名奖杯和一等奖证书、对第九名至第十二名或第九名至十六名的队伍颁发二等奖牌匾和证书。

4.对获得各单项前三名运动员颁发奖牌、获得各单项前八名运动员颁发成绩证书。

5.获得各组团体总分前四名（不足 8 队的组别）或前八名（8 队及以上的组别）队伍的教练员，经裁判组和大会审核，分别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6.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总数 5: 1 比例分别颁发优秀裁判员、工作人员奖。

7.经主办单位审核，对积极承办并为赛事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四）奖杯、牌匾、奖牌及成绩证书由大会统一制订、赛区颁发。获得各单项前八名的参赛队伍，务必在颁奖仪式结束后 10 分钟内，派代表到编排记录室签领各队的奖牌及成绩证书，逾期不领取，大会不予补发。

十四、集体活动规定

（一）如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各队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将不予发放奖杯、奖牌、牌匾及成绩证书。

（二）在主持人未宣布颁奖仪式结束前，所有队伍（含已领奖队伍）必须留在原地排队参加颁奖仪式，不得提前解散或离开，否则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并追回证书。

十五、经费

(一) 各队伍以学校为单位，根据报名情况统一向大会交纳参赛费 3000 元/组（如学校同时参加甲组和乙组，则交纳 6000 元）。

(二) 代表队食宿、交通、保险、饮用水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

(三) 裁判员、工作人员及有关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住宿费、保险和服装等有关费用由大会负责。

十六、赛风赛纪

(一) 为严肃赛风赛纪，体现学生体育赛事“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宗旨，各参赛单位务必按照本规程的规定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 对于跨校跨组组队等违反赛风赛纪的代表队，经大会查实后，取消涉及运动员参赛资格和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并在该队团体总分中扣除 18 分/人。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三) 在赛事期间，由于不良行为被判罚的代表队官员、运动员，取消其各项优秀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四) 运动员资格检查

1.赛前。报名结束 5 天后，至比赛报到前 7 天，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上公示（具体以微信群通知为准）。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仅在公示期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运动队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发送到此邮箱（baoming020@163.com）。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非公示期内不再受理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2.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始），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 30 分钟内进行申诉，过时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递交给赛事仲裁，同时交纳 2000 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出具调查费发票）。

3.主办单位将随时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抽查，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成绩、名次和收回证书，取消该队

优秀教练员奖、收回证书，对该单位该组别及该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1—2 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大会将视具体情况，对违规运动员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取消违规运动员（队）成绩、名次后，其他运动员（队）所获名次不变，赛后则其他运动队所获团体总分名次不变。

（五）冒名顶替行为处理办法

1.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不得参加后续比赛，取消违规运动队团体总分和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对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违规运动队及其领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2 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

2.小组赛阶段或直接以循环赛决出名次的项目，取消违规运动员（队）的全部小组赛成绩，重新计算小组赛成绩、名次。

3.淘汰赛阶段或直接以淘汰赛决出名次的项目，之前已结束的比赛结果有效，判申诉该场与其对阵的运动员（队）获胜并进入下一轮比赛。

4.比赛结束后，如违规运动员（队）获得名次，则取消其比赛名次，追回奖牌证书等，由后面前八名内的运动员（队）依次递升。

5.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十七、服装

（一）运动员要着装得体。比赛时要穿有领上衣、长裤，严禁穿背心短裤或拖鞋入场，违者不得比赛。

（二）运动员一律不得留怪异发型、纹身和夸张的染发。

（三）各队领队、教练员要尽量统一服装，比赛及参加赛事规定的集体活动期间不得穿拖鞋、短裤、背心。

（四）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 10 天将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到此邮箱（739875995@qq.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报名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飞镖比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服装广告须经大会邮件或电话同意后方能印制，否则队伍不能穿印有该广告的服装比赛、领奖，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十八、运动队资料查验

（一）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伍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 dxzgsc@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广东省大学生飞镖锦标赛资格审查”。

1.比赛报名表的电子版。

2.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学习形式、专业、年级班别、层次、学制、入学时间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3.学籍证明材料。

（1）大一、研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大学版）》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 600K—1M。

（2）其他年级学生。下载完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后，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文件。

4.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 400K—600K。

5.每个组别单独一个文件夹（以“飞镖+学校+组别”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邮件到以上指定邮箱。

（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每队 1 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和本队所有运动员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每人 1 份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分别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签名。

2.各队伍在报名截止后 10 天内，将盖章报名表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拍照或扫描件，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拍照或扫描件，发到此邮箱（739875995@qq.com），且邮件标题和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飞镖锦标赛风险告知书”。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十九、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第二代身份证和学生证进行检录。

(一) 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 临时身份证、社保卡、居住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 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

(二) 首选使用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 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 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三) 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 建议各带 2 种证件到赛区备用(如身份证+学生证, 或是社保卡+一卡通)。

二十、退赛

(一) 报名后, 如整个组别需要退赛的参赛单位, 务必在赛前 7 天将加盖单位公章的《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到此邮箱

(739875995@qq.com)。因多项赛事集中, 发送时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 “**学校**组大学生飞镖锦标赛退赛申请”。发送邮件 5 分钟后请务必致电郑旭晖老师(18902660427)予以确认。

(二) 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 将取消该校该组别下一次赛事的参赛资格。

二十一、保险

(一) 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含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 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 建议意外医疗保险不低于 4 万元), 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

(二) 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

二十二、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三、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等由主办单位统一选派, 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聘请。

二十四、资料下载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大学生赛事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等, 请统一在省学体艺联网站(<http://www.gdssa.com/>)“大学生体育”专栏下载。

二十五、赛事教练微信群

(一) 本规程下发后，大会将去年本项赛事教练微信群改为今年赛事教练微信群，各单位各组别只能指派 1 名教练进群，必须以“组别+单位简称+姓名”命名群里昵称，不按要求设置的将删除出群。请报各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在规程下发后尽快主动添加吴老师微信（13711289777）。因多项赛事集中，请统一以“大学生飞镖锦标赛+组别+学校+姓名”进行发送添加申请。

(二) 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名单公示等），统一在教练微信群里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各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仅用于大会发布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反馈或提交申诉。任何人不得擅自在赛事微信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或向有关媒体提供）未经证实、具有煽动性或误导性的文字、图片或视频，避免因信息不对称产生误解，对我省学校体育工作产生不良影响，损害大家共同努力营造的良好发展氛围。对于不按照上述要求执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个人或单位，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视情节严重程度追加其他处罚或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六、未尽事宜，请各代表队自行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主办单位不再下发书面通知或电话告知。

二十七、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附件 10:

2024 年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舞蹈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主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三、承办单位：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四、协办单位：待定

五、参赛单位：全省各高校的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六、比赛日期和地点

(一) 比赛日期：2024 年 11 月 8 日至 10 日（8 日报到）

(二) 比赛地点：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大学城校区）体育馆

七、竞赛分组及开设项目

(一) 竞赛分组：甲组、乙 A 组、乙 B 组、丙组。

(二) 竞赛项目：详见附表。

八、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 基本条件

1.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在报名截止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须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2. 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3. 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4. 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其所录取专业、层次所规定的学制年限（学制年限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参赛年限以省教育厅、

省学体艺联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二) 分组及各组别条件

1. 甲组

(1) 必须符合以上“(一) 基本条件”。

(2) 本科院校中非体育类、非舞蹈类专业的本科学生。

(3) 非体育类、非舞蹈类专业全日制研究生。

2. 乙 A 组

(1) 必须符合以上“(一) 基本条件”。

(2) 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运动人体科学、运动康复、休闲体育等体育类专业及表演(武术表演)专业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

(3) 通过体育特长生、体育特招、体育教育、体育代表队等体育类招生政策就读的香港、澳门及台湾学生。

3. 乙 B 组

(1) 必须符合以上“(一) 基本条件”。

(2) 通过体育舞蹈(国际标准舞)高考入学学生, 体育艺术、舞蹈表演、舞蹈学、体育舞蹈(国际标准舞)方向等同等性质专业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

(3) 按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录取政策或优秀运动员保送上大学政策, 录取进入本科院校的运动员。

(4) 本科以高水平运动员、运动训练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身份入学, 并经推荐免试入学的全日制研究生。

(5) 运动训练、竞技体育、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

4. 丙组

(1) 必须符合以上“(一) 基本条件”。

(2) 普通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中非体育类专业学生。

(三) 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学生、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学生、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学生, 报名截止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 再按照所就读的院校、专业和层次确定参赛组别。

(四) 从专科升格为本科的院校，从招收本科生开始三个学年内，可以参加丙组比赛（本科生不得参赛）或甲组比赛，但参加甲组比赛后不得再参加丙组比赛。同一所学校不得同时参加甲组、丙组比赛。

(五) 运动员不得跨校报名参赛，可以跨组别报名，但仅允许甲组、丙组跨组参加乙 A 组、乙 B 组比赛，不允许乙 A 组、乙 B 组跨组参加比赛甲组、丙组。

九、报名规定及办法

(一) 以自愿为原则。

(二) 报名规定

1. 以学校为单位组队参赛，各单位各组各限报 1 队。

2. 每队可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3 人，随队裁判员 1 人，运动员 16 人。

3. 各队必须报领队，且必须由本校在职在编教职工担任，运动员不得兼教练员。各单位必须指定领队或教练员中 1 人，作为队伍安全责任人，并全程随队参赛。

4. 领队、教练员与裁判员不能兼报，随队裁判需持有体育舞蹈裁判资格证书，随队裁判员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由申报单位负责。请申报随队裁判的单位于 10 月 18 日 12:00 前，将随队裁判申请表的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命名为“随队裁判申请+学校+组别+姓名”发到此邮箱

（nadia_ykh@163.com），收到邮箱自动回复即为发送成功。逾期不予受理。随队裁判员须经主办单位审核同意后，方可参与裁判工作。

5. 若领队、教练员人数不按规定填报，该队所有领队、教练员名单不得出现在秩序册中，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6. 每人限报 3 个单项（含 6 人集体舞的集体项目），运动员不得同时兼报单人和双人项目，参加双人项目的运动员不可更换舞伴。如遇两个不同组别的运动员组合参赛（专业与业余搭伴），应按专业就高原则参赛。

7. 各单位各组别各单项限报 3 人（对），集体项目限报 2 队。

8. 报名不足 3 人（对、队）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可更改报名项目。不足 3 个报名单位的组别，取消该组别比赛。

9. 大会只接受各单位各组别的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请各单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

10.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队伍的报项不符合规程规定时，主办单位将直接删去不符合报名规定的项目、运动员，不再另行通知。

（三）报名办法及日期

报名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18 日 12:00 前，逾期不予受理。本次赛事将实行网上报名，具体报名网址、操作说明等，请各参赛单位密切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通知。

十、竞赛办法及相关规定

（一）比赛执行中国体育舞蹈联合会竞赛评分规则。

（二）比赛采用预赛、复赛、半决赛、决赛的程序进行。

各项目录取前 12 人（对、队）进入半决赛，半决赛录取前 8 名人（对、队）进入决赛。报名不足 8 人（对、队）的项目，直接进入决赛。

（三）比赛音乐由大会统一安排。

（四）专业与业余搭伴，按专业就高原则参赛。

（五）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凡无故弃权者，取消该项目成绩，不得参加后续的比赛，并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一、报到事宜

（一）请于赛前一周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查看具体报到事宜。

（二）各队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查验有关资料，领取秩序册等资料，逾期不予受理。

（三）大会不提供别针，请各代表队自备别针（每人不少于 8 枚），用于固定运动员号码布。

十二、联席会议

（一）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将在报到当天在赛区召开，各队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依时出席并签到，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出席。

（二）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代表队（以联席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

十三、录取名次、计分办法和奖励

（一）录取名次

各组别各单项均录取前八名，不足 8 人（对、队）参赛则按实际参赛人（对、队）数全部录取。

（二）计分方法

各单项前八名分别按 9、7、6、5、4、3、2、1 计分，以此类推，集体项目按双倍计分。

（三）奖励

1. 分别设甲组、乙 A 组、乙 B 组和丙组团体总分奖。

2. 各单位各组团体总分分别以其运动员在相应组别的各项目名次得分总和累计。如遇得分相等，以获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以此类推。

3. 报名队数不足 17 队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八名，17—23 队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十二名，报名队数为 24 队及以上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团体总分前十六名。

4. 对获得各组别团体总分前八名的队伍颁发第一名至第八名奖杯和一等奖证书，第九名至第十二名或第九名至十六名的队伍颁发二等奖牌匾和证书；对获得各组别团体总分前八名运动队的教练员，经裁判组和大会审核，分别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5. 对获得各组别各单项前八名的运动员颁发成绩证书。

6. 对报名运动员人数位列前三分之一的参赛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证书。

7. 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总数 5: 1 的比例，分别颁发优秀裁判员、工作人员奖。

8. 经主办单位审核，对积极组织并为赛事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四）奖杯、牌匾和成绩证书由大会统一制订、赛区颁发。获得各单项前八名的参赛队伍，务必在颁奖仪式结束 10 分钟内，派代表到编排室签领各队的成绩证书，逾期不领取，不予补发。

十四、集体活动规定

（一）如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各队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将不予发放奖杯、牌匾、奖牌及成绩证书。

(二) 在主持人未宣布颁奖仪式结束前，所有队伍（含已领奖队伍）必须留在原地排队参加颁奖仪式，不得提前解散或离开，否则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并追回证书。

十五、经费

(一) 各参赛队伍以学校为单位，根据报名情况统一向大会交纳参赛费3000元/组（如学校同时参加甲组和乙A组，则交纳6000元）。

(二) 代表队食宿、交通、保险、饮用水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随队裁判员差旅费和食宿费用由申报单位负责，劳务费由大会负责。

(三) 裁判员、工作人员和有关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食宿费、交通、服装和保险等有关费用由大会负责。

十六、赛风赛纪

(一) 为严肃赛风赛纪，体现学生体育赛事“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宗旨，各参赛单位务必按照本规程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 对于跨校组队、跨组参赛（乙A、乙B组跨组参加比赛甲、丙组比赛）等违反赛风赛纪的代表队，经大会查实后，取消涉及运动员参赛资格和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在该队团体总分中扣除18分/人。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三) 在赛事期间，由于不良行为被判罚的代表队官员、运动员，取消其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四) 运动员资格检查

1.赛前。报名结束5天后，至比赛报到前7天，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上公示（具体以微信群通知为准）。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仅在公示期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运动员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发送到此邮箱（baoming020@163.com）。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非公示期内不再受理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2.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始），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

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 30 分钟内进行申诉，过时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代表队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递交给赛事仲裁，同时交纳 2000 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出具调查费发票）。

3.主办单位将随时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抽查，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成绩、名次和收回证书，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收回证书，对该单位该组别及该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1—2 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大会将视具体情况，对违规运动员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取消违规运动员（队）成绩、名次后，其他运动员（队）所获名次不变，赛后则其他运动队所获团体总分名次不变。

（五）冒名顶替行为处理办法

1.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成绩和比赛资格，不得参加后续比赛，取消违规运动队团体总分和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对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违规运动队及其领队、教练员处以禁赛 2 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

2.预赛、复赛、半决赛阶段。取消违规运动员（队）成绩，由后面的运动员（队）依次递升。

3.决赛阶段。预赛、复赛、半决赛成绩有效，取消违规运动员（队）决赛成绩、追回证书，由后面前八名内的运动员（队）依次递升。

4.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十七、比赛服装

（一）运动员须按 2019 年中国体育舞蹈联合会新修订的服装规定执行，开幕式及颁奖均要求选手着比赛装。服装规定请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下载。

（二）运动员一律不得留怪异发型、纹身和夸张的染发。

（三）各队领队、教练员要尽量统一服装，比赛及参加集体活动不得穿拖鞋、短裤、背心。

（四）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 10 天将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邮件到（nadia_ykh@163.com）。

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申请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体育舞蹈比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服装广告必须经大会邮件或电话同意后方能印制，否则队伍不能穿印有该广告的服装比赛、领奖，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十八、运动队资料查验

（一）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在报名截止 5 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 dxzgs@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体育舞蹈赛资格审查”。

1.比赛报名表的电子版。

2.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学习形式、专业、年级班别、层次、学制、入学时间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3.学籍证明材料。

（1）大一、研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 600K—1M。

（2）其他年级学生。下载完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后，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文件。

4.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 400K—600K。

5.每个学校单独一个文件夹（以“大学生体育舞蹈+学校+组别”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到以上指定邮箱。

（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每队 1 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和本队所有运动员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每人 1 份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分别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签名。

2.各队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内，将盖章报名表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

告知书》拍照或扫描件，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拍照或扫描件，发到此邮箱（nadia_ykh@163.com），且邮件标题和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体育舞蹈锦标赛风险告知书”。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十九、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第二代身份证和学生证进行检录。

（一）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临时身份证、社保卡、居住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

（二）首选使用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三）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建议各带 2 种证件到赛区备用（如身份证 + 学生证，或是社保卡 + 一卡通）。

二十、退赛

（一）报名后，如需整个组别退赛的参赛单位，务必在赛前 7 天将加盖公章的《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邮件到此邮箱（nadia_ykh@163.com）。因多项赛事集中，发送时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市**学校大学生体育舞蹈锦标赛退赛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

（二）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将取消该校该组别下一次赛事的参赛资格。

二十一、保险

（一）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含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建议意外医疗保险不低于 4 万元），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

（二）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

二十二、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三、裁判员选派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等由主办单位选派，随队裁判员申报后由主办单位审核同意后选派，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聘请。

二十四、资料下载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广东省大学生赛事退赛申请表》《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随队裁判申请表》《广东省大学生赛事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等，请统一在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http://www.gdssa.com/>）“大学生体育”专栏下载。

二十五、赛事教练微信群

（一）本规程下发后，大会将去年本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修改为今年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各单位各组别只能指派 1 名教练进群，必须以“组别+单位简称+姓名”命名群里昵称，不按要求设置的将删除出群。请报名参赛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在规程下发后主动添加叶老师微信（15918737205）。因多项赛事集中，请统一以“大学生体育舞蹈赛+组别+学校+姓名”进行发送添加申请。

（二）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名单公示等），统一在教练微信群里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各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仅用于大会发布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反馈或提交申诉。任何人不得擅自在赛事微信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或向有关媒体提供）未经证实、具有煽动性或误导性的文字、图片或视频，避免因信息不对称产生误解，对我省学校体育工作产生不良影响，损害大家共同努力营造的良好发展氛围。对于不按照上述要求执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个人或单位，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视情节严重程度追加其他处罚或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六、未尽事宜，请各单位自行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主办单位不再下发书面通知或电话告知。

二十七、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附表：

2024 年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舞蹈锦标赛 竞赛项目设置一览表

编号	组别	舞种	备注
(一) 甲组			
A1	甲组三项 L	C,R,J	双人（男女）
A2	甲组二项 L	C,R	
A3	甲组单项 C	C	
A4	甲组单项 R	R	
A5	甲组单项 J	J	
A6	甲组三项 S	W,T,Q	
A7	甲组二项 S	W,Q	
A8	甲组单项 W	W	
A9	甲组单项 T	T	
A10	甲组单项 Q	Q	
A11	甲组单人三项 L	C,R,J	单人
A12	甲组单人二项 L	C,R	
A13	甲组单人单项 C	C	
A14	甲组单人单项 R	R	
A15	甲组单人单项 J	J	
A16	甲组单人三项 S	W,T,Q	
A17	甲组单人二项 S	W,Q	
A18	甲组单人单项 W	W	
A19	甲组单人单项 T	T	
A20	甲组单人单项 Q	Q	
A21	甲组 6 人集体舞 L	C,R,J	每队由 6 人组成，男女不限；规定音乐，根据拉丁舞、标准舞的基本动作进行组合创编；不允许有队形变化。
A22	甲组 6 人集体舞 S	W,T,Q	
(二) 乙 A 组			
B1	乙 A 组二项 L	C,R	双人（男女）
B2	乙 A 组单项 C	C	
B3	乙 A 组单项 R	R	
B4	乙 A 组单项 J	J	
B5	乙 A 组二项 S	W,Q	
B6	乙 A 组单项 W	W	
B7	乙 A 组单项 T	T	
B8	乙 A 组单项 Q	Q	

编号	组别	舞种	备注
B9	乙 A 组单人单项 C	C	单人
B10	乙 A 组单人单项 R	R	
B11	乙 A 组单人单项 J	J	
B12	乙 A 组单人单项 W	W	
B13	乙 A 组单人单项 T	T	
B14	乙 A 组单人单项 Q	Q	
(三) 乙 B 组			
C1	乙 B 组四项 L	S,C,R,J	双人 (男女)
C2	乙 B 组单项 C	C	
C3	乙 B 组单项 R	R	
C4	乙 B 组单项 J	J	
C5	乙 B 组四项 S	W,T,VW,Q	
C6	乙 B 组单项 W	W	
C7	乙 B 组单项 T	T	
C8	乙 B 组单项 Q	Q	
C9	乙 B 组单人单项 C	C	单人
C10	乙 B 组单人单项 R	R	
C11	乙 B 组单人单项 J	J	
C12	乙 B 组单人单项 W	W	
C13	乙 B 组单人单项 T	T	
C14	乙 B 组单人单项 Q	Q	
(四) 丙组			
D1	丙组三项 L	C,R,J	双人 (男女)
D2	丙组单项 C	C	
D3	丙组单项 R	R	
D4	丙组三项 S	W,T,Q	
D5	丙组单项 W	W	
D6	丙组单项 T	T	
D7	丙组单人三项 L	C,R,J	单人
D8	丙组单人单项 C	C	
D9	丙组单人单项 R	R	
D10	丙组单人单项 J	J	
D11	丙组单人三项 S	W,T,Q	
D13	丙组单人单项 W	W	
D14	丙组单人单项 T	T	
D15	丙组单人单项 Q	Q	
D16	丙组 6 人集体舞 L	C,R,J	
D17	丙组 6 人集体舞 S	W,T,Q	

附件 11:

2024 年广东省大学生飞盘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主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三、承办单位：广州力方体育孵化器有限公司

四、协办单位：待定

五、比赛日期和地点

2024 年 10 月举行，具体日期和地点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公布。

六、参赛单位：全省各高校的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七、比赛分组和项目

(一) 比赛分组：校园组和高水平组

(二) 比赛项目

1. 团体赛：极限飞盘（男女混合）

2. 个人单项赛（均设男、女子）：掷远赛、掷准赛

八、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 基本条件

1.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在报名截止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需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2. 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3. 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4. 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其所录取专业、层次所规定的学制年限

(学制年限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 参赛年限以省教育厅、省学体艺联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二) 分组及各组别条件

1. 校园组

(1) 必须符合以上“(一) 基本条件”。

(2) 本科院校中非体育类专业的本科学生。

(3) 非体育类专业全日制研究生。

(4) 普通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中非体育类专业学生。

2. 高水平组

(1) 必须符合以上“(一) 基本条件”。

(2) 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运动人体科学、运动康复、休闲体育等体育类专业及表演(武术表演)专业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

(3) 通过体育特长生、体育特招、体育教育、体育代表队等体育类招生政策就读的香港、澳门及台湾学生。

(4) 按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录取政策或优秀运动员保送上大学政策, 录取进入本科院校的运动员。

(5) 本科以高水平运动员、运动训练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身份入学, 并经推荐免试入学的全日制研究生。

(6) 运动训练、竞技体育、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

(三) 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学生、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学生、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学生, 报名截止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 再按照所就读的院校、专业和层次确定参赛组别。

(四) 运动员必须按上述要求报名, 不得跨校报名参赛, 允许校园组运动员参加高水平组比赛, 但不允许高水平组运动员参加校园组比赛。

九、报名规定及办法

(一) 以自愿为原则

(二) 报名规定

1.各高校各组各限报 1 队。

2.极限飞盘每队限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2 人，队医 1 人，运动员为 14—21 人（男、女运动员各不得少于 6 人），其中含队长 1 人、精神队长 1 人。

3.各单位各组别掷远赛、掷准赛限报男、女子各 3 人。参加掷远赛、掷准赛的运动员必须是参加极限飞盘的运动员，运动员不得同时兼报掷准赛和掷远赛。

4.各队必须报领队，且必须由本校在职在编教职工担任，运动员不得兼教练员。各单位必须指定领队或教练员中 1 人，作为队伍安全责任人，并全程随队参赛。

5.若领队、教练员和队医人数不按规定填报，该队所有领队、教练员和队医名单不得出现在秩序册中，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6.运动员球衣号码必须为 1—99 号，且按从小到大升序填写，报名后不得更改。

7.个人项目报名不足 3 人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可更改报名项目。极限飞盘报名不足 3 队的组别，将合并到另外一个组别进行比赛、录取和奖励，若合并后仍不足 3 队，则取消本次赛事。

8.大会只接受各单位各组别的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请各单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

9.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队伍的报项不符合规程规定时，主办单位将直接删去不符合的项目、运动员，不再另行通知。

（三）报名日期及要求

报名截止日期待定，逾期不予受理。本次赛事将实行网上报名，请各单位密切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通知。

十、竞赛办法

（一）极限飞盘

1.执行全国飞盘运动推广委员会审定的《全国飞盘运动竞赛规则（试行）》（根据世界飞盘联合会团队飞盘竞赛规则修订），以及本规程的补充规定。

2.比赛拟采用以下办法进行，各组具体竞赛办法和抽签方案视报名情况而定，并在抽签会议上公布。

(1) 报名少于 6 队的组别，采用单循环赛制决出最终名次。

(2) 报名在 6 队及以上的组别，比赛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决出各小组名次，第二阶段采用淘汰及附加赛决出最终名次。

3.比赛使用由世界飞盘联合会认证的标准 175g 竞赛级极限飞盘。

4.比赛场地 100 米长、37 米宽，每边各有一个 37 米宽、18 米长的得分区。

5.采用 7 人制男女混合赛制，上场队员男女比例为 4 : 3 或 3 : 4。若某一性别因受伤或判罚等原因不足 3 人，在征得对方同意后，上场队员男女比例才允许调整为 5 : 2 或 2 : 5。某一性别低于 2 人时，失去比赛资格。

6.目标分及比赛时间

(1) 目标分：每场比赛目标分为 13 分，首先获得 13 分的队伍获胜。

(2) 比赛时间：每场比赛为 60 分钟，中场休息时间 5 分钟。比赛开始后 30 分钟或一方得分首先达到 7 分进入中场休息上，半场已到 30 分钟但还未打完当前分，则比赛继续进行，直到打完当前回合为止，全场比赛时间不变。如双方在比赛时间结束时均未达到目标分，得分高的队伍获胜；如平分则进行加时，首先取得决胜分的队伍获胜。

7.比赛暂停。比赛上、下半场各有一次使用权限，每次 75 秒。离全场比赛结束不足 5 分钟时，不得再使用暂停权限。

8.比赛开始及结束鸣笛示意。全场比赛时间到，鸣笛后确定飞盘状态（包括飞盘落地、队员接住飞盘、出界等）立刻停止比赛。

9.每支队伍在一个回合内需要上场 7 人，一支队伍在得分后和表示准备就绪进行开盘之前，可以无限制地进行队员替换，同场竞赛的两支队伍上场运动员性别比例一致，均为 4: 3 或 3: 4。双方在赛前通过“猜盘”方式由胜方确定开赛起始性别比例，之后每两分更换一次性别比例直至全场比赛结束。当两队各有 4 名或 5 名女运动员同时在场时，该分由女运动员发盘开始比赛，当两队各有 4 名或 5 名男运动员同时在场时，该分由男运

动员发盘开始比赛。

10.决定循环赛名次办法

(1) 每场比赛均决出胜负，胜一场得 3 分、负一场得 0 分，以小组全部比赛的积分决定名次，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 如果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则依下列顺序排列名次：

- a.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胜负排名，胜者名次列前；
- b.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目标分多者，名次列前；
- c.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总目标分多者，名次列前；
- d.积分相等队小组比赛全部比赛净目标分高者，名次列前；
- e.积分相等队小组比赛全部比赛总目标分高者，名次列前；
- f.积分相等队小组比赛获胜场次的平均比赛时间短者，名次列前；
- g.如仍相等，以抽签形式决定名次。

11.如因特殊情况干扰，造成比赛中断，经大会多方努力仍未能恢复比赛时，比赛中断时刻的比赛成绩有效，且判定为最终比分。

12.运动队因非官方原因超过规定开盘时间 15 分钟（按赛程表时间计），仍然无法开赛，按弃权论处，判对方 13:0 胜。如遇不可抗拒因素造成比赛无法按时开赛，必须经过大会同意后，方可延迟比赛。

(二) 掷远赛

- 1.比赛用盘：比赛使用大会提供的 175g 标准飞盘。
- 2.比赛办法：每名运动员掷盘三次，取最好成绩排定名次。
- 3.比赛规则：见规程后的附表。

(三) 掷准赛

- 1.比赛用盘：比赛使用大会提供的 175g 标准飞盘。
- 2.比赛办法：每名运动员两分钟内掷盘 20 个，按掷准个数排定名次。
- 3.比赛规则：见规程后的附表。

(四) 运动队不得无故弃权。凡无故弃权者，取消该项目成绩，不得参加后续比赛，并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一、报到事宜

(一) 请于赛前一周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查看具体报到事宜。

(二) 所有运动队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领取秩序册等资料，逾期不予受理。

十二、抽签会议和联席会议

(一) 抽签会议通知、结果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公布，具体竞赛办法和抽签方案将在抽签会议上公布，请各队派教练员参加。

(二) 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将在报到当天在赛区召开，各队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依时出席并签到，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出席。

(三) 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代表队（以联席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

(四) 上交有教练员签字的《参赛运动员确认名单》。名单上交后不得更改，如有错漏，责任自负。未按要求上交《参赛运动员确认名单》的队伍，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十三、录取名次和奖励

(一) 极限飞盘报名队数不足 18 队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前八名；报名队数为 18—23 队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前十二名；报名队数为 24—39 队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前十六名；报名队数在 40 队及以上的组别分别录取、奖励前二十四名。

(二) 对获得各组别极限飞盘前八名的运动队颁发奖杯和一等奖证书，对获得第九名至第十二名或第九名至第十六名（视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决出具体名次）的运动队颁发二等奖牌匾和证书，对获得第十七名至第二十四名（不决出具体名次）的运动队颁发三等奖牌匾和证书。

(三) 对获得极限飞盘男、女子前三名的运动队（含领队、教练员、队医和运动员）颁发奖牌，对按以上录取办法获得各组别录取名次的运动员颁发成绩证书。

(四) 评选极限飞盘校园组、高水平组最有价值队员男、女子各一名。

(五) 根据极限飞盘每场比赛的“飞盘精神”评分表，按照各组参赛队数的 20% 评选“飞盘精神奖”队伍（评选办法在赛前技术会议公布），并颁

发牌匾和证书。

(六) 获得极限飞盘各组别前八名运动队的教练员，经裁判组和大会审核，分别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七) 个人赛均录取前八名，对个人赛前三名颁发奖牌、前八名颁发成绩证书。

(八) 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总数 5 : 1 比例分别颁发优秀裁判员、工作人员奖。

(九) 经主办单位审核，对积极组织并为大会提供优质赛事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十) 奖杯、牌匾和证书由大会统一制订，赛区颁发。各组别比赛结束后将在冠亚军决赛场地进行颁奖仪式，请各有关队伍务必按要求参加。

十四、集体活动规定

(一) 如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各队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将不予发放奖杯、牌匾、奖牌及成绩证书。

(二) 在主持人未宣布颁奖仪式结束前，所有队伍（含已领奖队伍）必须留在原地排队参加颁奖仪式，不得提前解散或离开，否则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并追回证书。

十五、经费

(一) 各参赛队伍以学校为单位，根据报名情况统一向大会交纳参赛费 3000 元/组（如学校同时参加校园组和高水平组，则交纳 6000 元）。

(二) 代表队食宿、交通、保险、饮用水等费用由派出单位负责。

(三) 裁判员、工作人员及有关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住宿费、交通、保险和服装等有关费用由大会负责。

十六、赛风赛纪

(一) 为严肃赛风赛纪，体现学生体育赛事“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宗旨，各参赛单位务必按照本规程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 对于跨校跨组（高水平运动员参加校园组）组队等违反赛风赛

纪的代表队，经大会查实后，取消涉及运动员参赛资格和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三）在赛事期间，由于不良行为（如赛场卫生等）被判罚的代表队官员、运动员，取消其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四）运动员资格检查

1.赛前。报名结束5天后，至比赛报到前7天，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上公示（具体以微信群通知为准）。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仅在公示期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运动队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发送邮件到此邮箱（baoming020@163.com）。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非公示期内不再受理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2.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始），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30分钟内进行申诉，过时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代表队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递交给赛事仲裁，同时交纳2000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出具调查费发票）。

3.赛后。主办单位将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抽查，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将取消该运动员成绩、名次、收回证书，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收回证书，对该单位该组别、该队教练员及违规运动员处以禁赛1—2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取消违规运动员成绩、名次后，其他运动员（队）所获名次不变。

（五）冒名顶替行为处理办法

1.取消替赛、被替赛运动员及违规队伍的比赛资格，不得参加后续比赛，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对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违规运动队及其领队、教练员处以禁赛2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

2.第一阶段小组赛阶段或以循环赛决出名次的组别。之前已结束的场

次比赛结果有效，判申诉该场与其对阵的队伍以 13:0 获胜，判小组内其他未与其对阵的队伍均以 13:0 获胜。

3.第二阶段比赛。之前已结束的场次比赛结果有效，判申诉该场与其对阵的队伍 13:0 获胜并进入下一轮比赛。

4.比赛结束后，如违规运动队获得名次，则取消该队名次，追回奖杯证书等，由后面前八名内的运动队依次递升。

5.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十七、比赛装备

(一) 比赛飞盘：待定（由大会指定）。

(二) 每队必须配备款式、颜色统一且号码清晰的队服（颜色区别于其他场上队伍），队员的紧身衣袖子与球衣衣袖主色一致，紧身裤与球裤主色或球裤底边颜色一致。上衣背后和短裤均有队员号码（1—99 整数），服装号码不得涂改或粘贴，凡不符合规定或无号、重号均不得上场比赛。运动员比赛用鞋应为运动鞋、休闲鞋、胶钉足球鞋，严禁赤足、凉鞋、钢钉运动鞋上场比赛。建议每场比赛，运动队自备 2 套比赛服装到赛场。

(三) 运动员一律不得留怪异发型、纹身和夸张的染发，不许佩戴项链等饰物进行比赛。

(四) 各队领队、教练员和队医要尽量统一服装。各队领队、教练员和队医的服装颜色必须与场上双方队员比赛服颜色不同，比赛及参加赛事规定的集体活动期间不得穿拖鞋、短裤、背心。

(五) 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 10 天将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到此邮箱（932824752@qq.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申请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飞盘比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服装广告须经大会邮件或电话同意后方能印制，否则队伍不能穿印有该广告的服装比赛、领奖，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十八、运动队资料查验

（一）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 dxzgsc@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飞盘赛资料审查资料”。

1.比赛报名表的电子版。

2.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学习形式、专业、年级班别、层次、学制、入学时间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3.学籍证明材料。

（1）大一、研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 600K—1M。

（2）其他年级学生。下载完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后，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文件。

4.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 400K—600K。

5.每个组别单独一个文件夹（以“大学生飞盘比赛+学校+组别”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邮件到以上指定邮箱。

（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每队 1 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和本队所有运动员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每人单独 1 份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分别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签名。

2.各队在报名截止后 5 天，将盖章报名表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拍照或扫描件，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拍照或扫描件，分组别发到此邮箱（932824752@qq.com），且邮件标题和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省大学生飞盘锦标赛风险告知书”。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十九、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第二代身份证和学生证原件进行检录。

（一）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临时身份证、社保卡、居住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

（二）首选使用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三）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建议各带 2 种证件到赛区备用（如身份证 + 学生证，或是社保卡 + 一卡通）。

二十、退赛

（一）报名后，如有队伍需要退赛的参赛单位，务必在赛前 5 天将加盖学校公章的《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邮件到此邮箱（932824752@qq.com）。因多项赛事集中，发送时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飞盘锦标赛退赛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

（二）极限飞盘项目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将取消该校该组别下一次赛事的参赛资格。

二十一、保险

（一）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含领队、教练员、队医和运动员）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建议意外医疗保险不低于 4 万元），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

（二）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

二十二、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三、裁判队伍选派

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等由主办单位选派，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聘请。

二十四、资料下载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退赛申请表》《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广东省大学生赛事运动员信息

汇总表》等，请统一在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http://www.gdssa.com/>)“大学生体育”专栏下载。

二十五、赛事教练微信群

(一) 本规程下发后，大会将新建本项赛事教练微信群，各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队长和精神队长进群，必须以“组别+单位简称+队内职务+姓名”命名群里昵称，不按要求设置的将删除出群。请各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队长和精神队长，在规程下发后主动添加郑老师微信

(13119648720)。因多项赛事集中，请统一以“大学飞盘+组别+学校+姓名”发送添加申请。

(二) 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名单公示等)，统一在教练微信群里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各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仅用于大会发布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反馈或提交申诉。任何人不得擅自在赛事微信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或向有关媒体提供)未经证实、具有煽动性或误导性的文字、图片或视频，以免因信息不对称产生误解，对我省学校体育工作产生不良影响，损害大家共同努力营造的良好发展氛围。对于不按照上述要求执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个人或单位，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视情节严重程度追加其他处罚或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六、未尽事宜，请各代表队自行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主办单位不再下发书面通知或电话告知。

二十七、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

附表：

个人赛比赛规则

一、掷远赛

(一) 运动员按照极限飞盘比赛“开盘”的规则掷出飞盘，飞盘第一落点在场地边界线（及其延长线）之内，且运动员在飞盘落地前没有触碰所在区域得分线及比赛区，该次成绩有效。

(二) 飞盘的第一落点在场地边界线（及其延长线）之外，或飞盘落地前运动员触碰得分线及比赛区，该次成绩无效。

(三) 飞盘正确的第一落点与运动员所在区域得分线之间的垂直距离为该次掷盘的成绩。

(四) 每名运动员有三次掷盘机会，记录最好成绩。运动员应在听到裁判员“开始”口令后 1 分钟内，完成三次掷盘，超时后的掷盘成绩无效。

二、掷准赛

(一) 运动员站在指定位置，在两分钟内按照极限飞盘比赛“开盘”的规则向前方 16 米处的五人制足球门掷出 20 个飞盘，根据投入门内的飞盘个数计算得分，两分钟内未将 20 个飞盘全部掷出则成绩无效。

(二) 若前八名的某一名次运动员并列超过 3 人（如并列第三有 4 人），则将 16 米足球门距离延长，每次延长 1 米，直至决出最终名次。

附件12:

2024年广东省大学生高尔夫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主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三、承办单位：待定

四、协办单位：烈豹（广东）文化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五、参赛单位

（一）全省各高校的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二）有独立法人的体育协会、体育公司和高尔夫球俱乐部等单位中的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

（三）如非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请在报名前办理入会申请手续（详见第二十七条“邀请入会”）。

六、比赛日期和地点

将于2024年10月至11月份举行，具体比赛日期、地点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公布。

七、竞赛组别和项目

（一）阳光组：男子、女子个人比杆赛，男子、女子团体比杆赛，混合团体比杆赛，男子、女子高尔夫技能大赛。

（二）专业组：男子、女子个人比杆赛，男子、女子团体比杆赛，混合团体比杆赛，男子、女子高尔夫技能大赛。

（三）高水平组：男子、女子个人比杆赛，男子、女子团体比杆赛，混合团体比杆赛。

（四）公开组：男子、女子个人比杆赛，男子、女子团体比杆赛，混合团体比杆赛。

（五）教师组：男子、女子个人比杆赛，男子、女子高尔夫技能大赛。

八、学生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基本条件

1.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

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在报名截止前具有报名学校正式学籍，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学生，且思想进步、文化课考试成绩合格，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者。

2.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3.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4.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其所录取专业、层次所规定的学制年限（学制年限以《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为准，参赛年限以省教育厅、省学体艺联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二）分组及各组别条件

1.阳光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本科院校中非体育类专业的本科、专科学生。

（3）普通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中非体育类专业学生。

（4）非体育类专业的全日制研究生。

2.专业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基本条件”。

（2）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运动人体科学、运动康复、休闲体育等体育学类专业及表演（武术表演），以及高尔夫相关专业的专科生、本科生和研究生。

（3）通过体育特长生、体育特招、体育教育、体育代表队等体育类招生政策就读的香港、澳门及台湾学生。

3.高水平组

（1）按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录取政策或优秀运动员保送上大学政策，录取进入本科院校的运动员。

（2）本科以高水平运动员、运动训练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身

份入学，并经推荐免试入学的全日制研究生。

(3) 运动训练、竞技体育、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的专科、本科生。

(4) 凡参加过全国高尔夫球锦标赛或全运会高尔夫球比赛的运动员。

4. 公开组

有独立法人的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单位的体育协会、体育公司和高尔夫球俱乐部等单位的各高校在校学生、校友等。

(三) 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等学生,报名截止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再按照所就读的院校、专业和层次确定参赛组别。

(四) 单位及组别参赛规定

1. 阳光组、专业组、高水平组和教师组必须以学校为单位参赛,不得跨校组队。

2. 以体育协会、体育公司和高尔夫球俱乐部等单位参加公开组时,可以跨校组队。

(五) 允许运动员升组参赛,但不允许运动员降组参赛,即阳光组运动员可以升组参加专业组、高水平组比赛,专业组运动员可以升组参加高水平组比赛,高水平组、专业组运动员不得降组参加阳光组比赛,高水平组运动员不得降组参加专业组比赛等。

九、教师组运动员参赛资格

(一)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教职工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高尔夫球比赛,并在报名截止前于本单位入职满2个月及以上。

(二) 各高校在职和退休的18周岁至65周岁教职工,含学校附属单位教职工,如附属中学、附属小学、附属医院等。

十、报名规定和办法

(一) 以自愿为原则。

(二) 报名规定

1.以学校名义报名参赛时，报名单位必须为学校名称。

2.以体育协会、体育公司和高尔夫球俱乐部等单位报名时，队伍名称须与法人登记证、营业执照等证件名称一致，并将证件复印件发到此邮箱（gdmatch@gdleopards.com），邮件标题为“大学生高尔夫球赛***单位营业执照”。

3.各单位各组可报多支队伍，但需分别报名。

4.每队限报领队1人、教练员2人。

5.各队必须报领队，各学校队伍领队必须由本校在职在编教职工担任，体育协会、体育公司和高尔夫俱乐部等队伍领队必须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运动员不得兼任教练员。各单位必须指定领队或教练员中1人，作为队伍安全责任人，并全程随队参赛。

6.若领队、教练员人数不按规定填报，该队所有领队、教练员名单不得出现在秩序册中，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7.个人比杆赛和高尔夫技能大赛报名人数不限。

8.每名运动员只能代表1个队伍参加比赛，如运动员代表2个或以上队伍报名参加，一经核实，赛前则取消该运动员本次赛事参赛资格，并不得补充、调整；若已参赛，取消该运动员比赛成绩及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9.报名不足3人（队）的项目，先升组或降组进行并组比赛、录取和奖励，不视为跨组比赛；若升组或降组后仍不足3人（队），取消该项目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可改报其他项目。

10.大会只接受各单位各组别的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请各单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

11.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队伍的报项不符合规程规定时，主办单位将直接删去不符合报名规定的项目、运动员，不再另行通知。

（三）报名办法及日期

1.报名截止日期待定，届时将采用网上报名，逾期不予受理，请各单位密切关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

2.报名截止前，请各参赛单位务必将以下资料发邮件到此邮箱（gdmatch@gdleopards.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报名文件必须

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高尔夫球锦标赛报名资料”。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

(1) 报名表的电子版和盖章后的扫描件（或拍照）。

(2) 学校校徽或单位logo的矢量图（源文件）、100字左右的队伍简介和运动队全体成员统一服装的集体照，并同意大会用于秩序册、背景板及相关微信公众号等进行赛事宣传、推广。

(3) 体育协会、体育公司和高尔夫球俱乐部等单位法人登记证、营业执照的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四) 校旗

为宣传赛事及参赛学校，要求所有参赛学校自带一面本校校旗，校旗尺寸为2米宽、3米长，不符合规格及未带校旗的学校将由大会统一代为制作，费用由学校支付。

十一、竞赛办法

(一) 比赛采用中国高尔夫球协会审定、TheR&A规则有限公司及美国高尔夫球协会联合颁布的最新版的《高尔夫球规则》以及大会制定的“比赛条件”和“当地规则”。

(二) 个人赛

1.阳光组、专业组、高水平组和公开赛组：三轮（54洞）个人比杆赛

三轮总杆数少者名次列前，如果第一名出现并列，则采取“骤死式”逐洞附加赛决定名次；第二、三名出现并列则首先比较最后一轮的成绩，杆数少者名次列前；若再相同，则比较最后一轮后九洞（10-18洞）的成绩；若再相同，则从最后一轮的最后一洞（第18洞）开始比较单洞成绩，采取倒数方式决定名次。若再相同，则采取抽签的方式决定名次。

2.教师组：二轮（36洞）个人比杆赛

二轮总杆数少者名次列前，如果第一名出现并列，则采取“骤死式”逐洞附加赛决定名次；第二、三名出现并列则首先比较最后一轮的成绩，杆数少者名次列前；若再相同，则比较最后一轮后九洞（10-18洞）的成绩；若再相同，则从最后一轮的最后一洞（第18洞）开始比较单洞成绩，采取倒数方式决定名次。若再相同，则采取抽签的方式决定名次。

3.高尔夫技能大赛

赛事期间，将举行教师组、阳光组、专业组个人技能大赛，技能内容包含1号木、推杆、切杆、定距击球等。

（三）团体赛：三轮比杆赛

1.男子、女子团体赛

参赛学校男（女）子运动员达到2人并且属于同一类别同一组别时可参加团体赛的评比；如果参赛院校同一组别的男（女）子人数超过团体规定人数，则每轮取成绩最佳的2名成绩相加作为当轮的团体赛成绩。团体总杆数少者名次列前；三轮之后，如果团体第一名出现并列，则由各队领队指定一名队员，采取逐洞附加赛的方式决定团体冠军归属，附加赛球洞由裁判长指定。如其他名次的团队成绩出现并列，则首先比较最后一轮的团体成绩，杆数少者名次列前；若再相同，则比较最后一轮后九洞（10-18洞）的团体成绩；若再相同则从最后一轮的最后一洞（第18洞）开始比较单洞团体成绩，采取倒数方式决定名次。若仍相同，则采用抽签方式决出相应名次。

例如：某学校选派了同一类别同一组别的2名男子运动员参加比赛，此情况则可进行当前组别的男子团体赛的评选；若学校选派了同一组别的3名男子运动员参加比赛，则每轮取成绩最佳的2名作为当轮的团体赛成绩。

2.混合团体赛

参赛学校男、女各2名运动员并且属于同一组别时，可参加混合团体赛的评比；如果参赛院校同一组别人数超过团体规定人数，则每轮取成绩最佳的男、女各2名作为当轮的团体赛成绩。团体总杆数少者名次列前；三轮之后，如果混合团体第一名出现并列，则由各队领队指定一名队员，采取逐洞附加赛的方式决定混合团体冠军归属，附加赛球洞由裁判长指定。如其他名次的混合团队成绩出现并列，则首先比较最后一轮的混合团体成绩，杆数少者名次列前；若再相同，则比较最后一轮后九洞（10-18洞）的混合团体成绩；若再相同则从最后一轮的最后一洞（第18洞）开始比较单洞混合团体成绩，采取倒数方式决定名次。若仍相同，则采用抽签方式决出相应名次。

（四）比赛使用发球台

1.男子专业组、男子高水平组：黑色发球台；

- 2.女子专业组、女子高水平组：蓝色发球台；
- 3.男子阳光组、男子公开组：白色发球台；
- 4.女子阳光组、女子公开组：红色发球台；
- 5.男子教师组：白色发球台；
- 6.女子教师组：红色发球台。

(五) 球童。比赛不允许自带球童，全部使用球场球童，比赛时球童随机分配，不允许点球童。

(六) 遇到恶劣天气时按照下列原则予以处理

- 1.尽力按照原定计划完成各轮比赛。
- 2.如恶劣天气导致比赛无法继续，则暂停比赛。当情况好转时，即使当日无法完成该轮比赛，亦应恢复比赛。
- 3.如日照条件允许，在次日恢复比赛并完成原计划的下一轮比赛。
- 4.如日照条件不允许，在次日完成被暂停的比赛轮。这样，根据已出发的球员人数，一轮比赛可能需要两天完成。
- 5.如果最后一轮比赛被暂停且超过半数的参赛球员无法完成比赛，该轮比赛将被取消。如果超过半数的球员已完成比赛，则暂停该轮比赛并在条件允许时予以完成。但是，完成比赛的时间不应超过原计划结束日期的第二天。任何情况下，大会不会为了让至少一半的球员在最后一轮完成比赛，以使赛事延至下一天而恢复比赛。
- 6.任何情况下，完成比赛的时间不会延至原计划结束日期的第三天。
- 7.如因恶劣天气导致比赛无法完成至少一轮，本次比赛将取消，不再颁发任何奖杯、奖牌或证书。

(七) 比赛队伍须在开赛前24小时提交上场队员名单(截止时间为开赛前1日12:00)。未列入本场队员名单的队员，不得参加本场比赛。

(八) 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凡无故弃权者，取消全部比赛成绩，不得参加后续比赛，并依据《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二、报到事宜

(一) 请于赛前一周在赛事教练员微信群查看具体报到事宜。

(二) 所有队伍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

领取秩序册等资料，逾期不予受理。

十三、联席会议和球员会议

（一）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

1.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于报到当天召开，各参赛队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依时参加并签到，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参加。

2.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单位（以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单位全部组别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

（二）全体球员会议于正赛开始前1日召开，所有出场参赛的运动员必须依时参加，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参加，否则将不接受该球员（球队）对本次球员会议涉及内容的投诉。若参加团体赛的球队集体无故缺席会议，直接取消该队的团体赛比赛资格。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向大会提交有领队签字的书面情况说明。

十四、录取名次和奖励

（一）对获得各组别个人比杆赛前三名的运动员颁发奖杯与成绩证书、第4—8名的运动员颁发成绩证书。

（二）混合团体比杆赛和男子、女子团体比杆赛：向获得前三名的运动队颁发奖杯和成绩证书、第4—8名的运动队颁发成绩证书。

（三）高尔夫技能大赛

1.对教师组高尔夫技能大赛成绩优异的教师颁发获奖证书。

2.对获得阳光组、专业组高尔夫技能大赛男、女子前八名的运动员颁发一等奖证书（标注前八名名次）。参赛人数超过23人的组别，对获得阳光组、专业组高尔夫技能大赛男、女子第9—16名的运动员颁发二等奖证书。

（四）对获得各组别混合团体比杆赛前八名的运动队教练员，经裁判组和大会审核，分别颁发优秀教练员奖。

（五）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总数 5: 1 比例分别颁发优秀裁判员、工作人员奖。

（六）经主办单位审核，对积极组织并为赛事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七) 奖杯、牌匾和成绩证书由大会统一制订、赛区颁发。比赛结束后, 将进行颁奖仪式, 请各有关队伍按要求参加。

十五、比赛礼仪和集体活动规定

(一) 比赛期间, 请各队务必注意队伍形象和礼仪。运动员参赛须严格按高尔夫球礼仪要求进行, 凡队伍集体出行, 须整齐着装, 并对嘉宾、观众主动问好。

(二) 如大会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 各队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 将不予发放奖杯、奖品及成绩证书。

(三) 在主持人未宣布颁奖仪式结束前, 所有队伍(含已领奖队伍)必须留在原地排队参加颁奖仪式, 不得提前解散或离开, 否则将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并追回证书。

十六、经费

(一) 交纳费用

1. 仅收取个人赛参赛费: 300元/人。
2. 打球费视不同举办球场另行通知。
3. 以上费用, 各单位根据报名情况统一向大会交纳。

(二) 参赛单位自行解决交通、食宿、球童费、小费和保险等费用。

(三) 裁判员、工作人员及有关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住宿费、交通、保险和服装等有关费用由大会负责。

十七、赛风赛纪

(一) 为严肃赛风赛纪, 体现学生体育赛事“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宗旨, 各参赛单位务必按照本规程对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 严格把关, 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 对于跨校(公开组除外)参赛等违反赛风赛纪的代表队, 经大会查实后, 取消涉及运动员参赛资格和该队优秀教练员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 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三) 在赛事期间, 由于不良行为被判罚的代表队官员、运动员, 取消其各项优秀评选资格。大会将视具体情况, 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

(四) 运动员资格检查

1.赛前。报名结束5天后，至比赛报到前7天，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在本次赛事教练员微信群上公示（具体以微信群通知为准）。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在公示期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运动队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发送到此邮箱（gdmatch@lgdeopards.com）。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非公示期内不再受理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2.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始），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30分钟内进行申诉，过时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代表队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以拍照的方式上传至赛会郭老师（电话：18024534022），同时交2000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出具调查费发票）。

3.主办单位将随时对运动员参赛资格进行抽查，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成绩、名次和收回证书，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收回证书，对该单位该组别及该队教练员处以禁赛1—2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大会将视具体情况，对违规运动员保留追加其他处罚的权利。取消违规运动员（队）成绩、名次后，其他运动员（队）所获名次不变。

（五）冒名顶替行为处理办法

1.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和成绩、名次，不得参加后续比赛，追回奖杯证书等，由后面前八名内的运动员（队）依次递升。

2.取消违规运动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对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违规运动队及其领队、教练员处以禁赛2年的处罚，并予以通报批评。

3.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十八、服装和器材

（一）各队必须统一上场比赛服装。

（二）比赛时，运动员必须穿着有领的Polo衫、高尔夫球鞋，不得穿着高跟鞋、牛仔裤等违反高尔夫球场规定服饰，否则不予参赛。

(三) 教练员必须穿着与本队队员款式统一或相近的服装，否则禁止上场参加比赛。

(四) 各队领队、教练员要尽量统一服装。比赛及参加赛事规定的集体活动期间不得穿拖鞋、短裤、背心。

(五) 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10天将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邮件到此邮箱（gdmatch@gdleopards.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申请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高尔夫球锦标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服装广告须经大会邮件或电话同意后方能印制，否则队伍不能穿印有该广告的服装比赛、领奖，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奖评选资格。

十九、运动队资料查验

(一) 学生运动员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在报名截止后5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dxzgsc@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广东省大学生高尔夫球锦标赛资格审查”。

1. 比赛报名表的电子版。

2. 学生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学生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运动员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学习形式、专业、年级班别、层次、学制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3. 学籍证明材料。

(1) 大一、研一新生。每名运动员《广东省大学生学籍证明表》的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600K—1M。

(2) 其他年级学生。下载完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后，以“运动员姓名+学籍表”命名该文件。

4. 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400K—600K。

5.每个组别单独一个文件夹（以“高尔夫比赛+学校+组别”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邮件到以上指定邮箱。

（二）教师运动员资格审查资料

1.比赛报名表的电子版。

2.教师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或拍照）。

教师运动员信息汇总表须提供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年龄、所在院系（部门）、职务、年龄、入职时间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三）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1.每队1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和本队所有运动员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每人1份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分别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签名。

2.各队在报名截止5天内，将盖章后的报名表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拍照或扫描件，以及所有人员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拍照或扫描件，发送到报名邮箱（gdmatch@gdleopards.com），且邮件标题和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高尔夫球锦标赛风险告知书”。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二十、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运动员凭第二代身份证和学生证进行检录。

（一）首选使用二代身份证检录，临时身份证、社保卡、居住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和电子身份证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

（二）学生运动员首选使用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三）教师运动员首选使用工作证，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部门）、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工作证进行检录。

（四）为避免因遗失证件不能检录，建议各带2种证件到赛区备用（如身份证+学生证，或是社保卡+一卡通）。

（五）临场裁判员查验证件后，在比赛出发前，比赛双方运动员互检

证件。互检时若有异议，运动员必须立刻向临场裁判员提出，由裁判员裁决后再出发比赛。

二十一、退赛

(一) 报名后，如需退赛的参赛单位，务必在赛前7天将加盖公章的《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到此邮箱(gdmatch@gdleopards.com)。因多项赛事集中，发送时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单位**组大学生高尔夫球赛退赛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需要电话确认。

(二) 整个组别退赛时，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将取消该单位该组别下一次赛事的参赛资格。

二十二、保险

(一) 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含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建议意外医疗保险不低于4万元)，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

(二) 裁判员和主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保险由大会负责。

二十三、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四、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等由主办单位统一选派，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聘请。

二十五、资料下载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广东省大学生赛事运动员信息汇总表》等，请统一在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http://www.gdssa.com/>)“大学生体育”专栏下载。

二十六、赛事教练微信群

(一) 本规程下发后，大会将去年本项赛事教练微信群改为今年赛事教练微信群，各单位各组别只能指派1名教练员进群，必须以“单位简称+组别+姓名”命名群里昵称，不按要求的将删除出群。请参赛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主动添加郭老师微信(18024534022)。因多项赛事集中，请统一以“大学生高尔夫赛+学校+组别+姓名”进行发送添加申请。

(二) 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名单公示等)，统一在教练微信群里

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各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仅用于大会发布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反馈或提交申诉。任何人不得擅自在赛事微信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或向有关媒体提供)未经证实、具有煽动性或误导性的文字、图片或视频，以免因信息不对称产生误解，对我省学校体育工作产生不良影响，损害大家共同努力营造的良好发展氛围。对于不按照上述要求执行，并造成不良影响的个人或单位，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奖评选资格，视情节严重程度追加其他处罚或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七、邀请入会

(一) 本会组织的赛事、活动将实行会员单位准入制。

(二) 如有意愿参与我会组织的各项体育赛事、艺术展演和培训活动，或者热心支持我省学生体育、艺术教育事业发展的单位，请在本会网站 (<http://www.gdssa.com/>) 首页点击右上角“会员管理”，进入“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及赛事管理系统”，认真阅读本会章程后，按会员管理系统指引办理入会申请手续。

(三) 申请单位办理完入会申请手续后拥有临时会员资格，临时会员将享受除了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外的其他正式会员单位的权利和义务，同时可以参加本会组织的比赛、活动和艺术展演。

(四) 省学体艺联会员单位名单，请在上述“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会员及赛事管理系统”的登录页面使用“会员查询”功能查看。若已在会员名单中，则不需要重复办理入会申请手续，请直接报名参加比赛、活动和艺术展演。

二十八、未尽事宜，请各代表队自行留意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主办单位不再下发书面通知或电话告知。

二十九、本规程解释权属主办单位。